

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报告

2014 年 3 月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和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4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5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7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8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0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35
第八节 公司治理.....	40
第九节 财务报告.....	42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95

第一节 重要提示和释义

一、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沈广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毅兴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文岗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二、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年度报告	指	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年度报告
阿匹斯	指	北京阿匹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创业板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
报告期	指	2013 年 1 月 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同期	指	2012 年 1 月 1 日-2012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审计机构	指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民生证券、保荐机构	指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迈迪卡	指	北京迈迪卡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之控股股东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利德曼	股票代码	300289
公司的中文名称	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利德曼		
公司的外文名称	Beijing Leadman Biochemistry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Leadman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沈广仔		
注册地址	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宏达南路 5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176		
办公地址	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兴海路 5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176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leadmanbio.com/		
电子信箱	leadman@leadmanbio.com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外经贸大厦 920-926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牛巨辉	杨路萍
联系地址	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兴海路 5 号	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兴海路 5 号
电话	010-84923554	010-84923554
传真	010-67855500-8881	010-67856540-8881
电子信箱	leadman@leadmanbio.com	leadman@leadmanbio.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事务部

四、公司历史沿革

	注册登记日期	注册登记地点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税务登记号码	组织机构代码
首次注册	1997 年 11 月 05 日	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内大街甲 174 号	012542	110102600067719	60006771-9
变更登记	2000 年 09 月 06 日	北京市朝阳区安外北苑五号院四区	012542	110105600067719	60006771-9
变更登记	2000 年 12 月 29 日	北京市朝阳区安外北苑五号院四区	012542	110105600067719	60006771-9
变更登记	2001 年 10 月 18 日	北京市朝阳区安外北苑五号院四区	012542	110105600067719	60006771-9
变更登记	2004 年 09 月 16 日	北京市朝阳区安外北苑五号院四区	012542	110105600067719	60006771-9
变更登记	2005 年 08 月 04 日	北京市朝阳区安外北苑五号院四区	012542	110105600067719	60006771-9
变更登记	2008 年 05 月 28 日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宏达南路 5 号	110000410125421	110105600067719	60006771-9
变更登记	2009 年 06 月 23 日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宏达南路 5 号	110000410125421	110105600067719	60006771-9
变更登记	2009 年 07 月 21 日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宏达南路 5 号	110000410125421	110105600067719	60006771-9
变更登记	2010 年 06 月 21 日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宏达南路 5 号	110000410125421	110105600067719	60006771-9
变更登记	2011 年 03 月 18 日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宏达南路 5 号	110000410125421	110105600067719	60006771-9
变更登记	2012 年 05 月 05 日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宏达南路 5 号	110000410125421	110105600067719	60006771-9
变更登记	2013 年 01 月 09 日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宏达南路 5 号	110000410125421	110105600067719	60006771-9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3 年	2012 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2011 年
营业收入(元)	343,630,223.37	317,273,827.29	8.31%	252,083,942.23
营业成本(元)	126,606,324.69	119,615,934.48	5.84%	96,698,211.58
营业利润(元)	125,265,491.46	111,048,974.67	12.8%	83,154,065.60
利润总额(元)	128,258,519.31	114,822,362.70	11.70%	83,490,944.72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元)	110,072,010.64	98,287,089.57	11.99%	71,850,819.39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07,527,696.97	95,084,057.07	13.09%	71,573,979.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0,446,014.05	57,855,641.30	56.33%	29,344,918.9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59	0.38	55.26%	0.2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2	0.67	7.46%	0.6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2	0.67	7.46%	0.6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66%	15.31%	-1.65%	38.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34%	14.81%	-1.47%	38.35%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末增减(%)	2011 年末
期末总股本(股)	153,600,000.00	153,600,000.00	0%	115,200,000.00
资产总额(元)	1,243,983,973.46	1,130,189,263.89	10.07%	365,656,386.45
负债总额(元)	392,860,392.97	369,169,694.04	6.42%	144,888,068.31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851,123,580.49	761,019,569.85	11.84%	220,768,318.14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5.54	4.95	11.92%	1.92
资产负债率(%)	31.58%	32.66%	-1.08%	39.62%

二、非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金额	2012 年金额	2011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1,370.76	262,962.10	32,733.0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 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929,305.11	3,368,507.00	288,692.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5,093.50	141,918.93	15,454.04	
减: 所得税影响额	448,714.18	570,355.53	60,039.37	
合计	2,544,313.67	3,203,032.50	276,839.75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 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重大风险提示

(一) 主营业务单一的风险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体外生化诊断试剂，2011年、2012年和2013年，体外生化诊断试剂销售收入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87.75%、85.52%、85.23%，虽然呈逐步下降的趋势，但公司主营业务较为单一。若体外诊断试剂行业较高的回报率吸引更多的投资者介入，或现有厂商扩大体外诊断试剂的产能，将可能使公司体外诊断试剂产品的收益水平下降，对未来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将以现有产品和业务为基础，通过持续提升自主创新能力，加大研发投入，优化产品结构，不断开发诊断试剂、诊断仪器等领域，拓展新的业务领域，同时加大对上游原料行业的投入，做大、做强生物化学原料业务，丰富主营业务范围。

(二) 新产品研发和注册风险

体外诊断试剂是国内新兴的生物制品行业，随着医疗卫生事业的快速发展，我国对体外诊断试剂产品要求不断提高，市场需求也在不断变化。作为体外诊断产品和服务的提供商，必须不断开发新产品并及时投放市场，才能更好地适应市场变化，满足医疗诊断需求。同时，体外诊断试剂产品研发周期一般需要一年以上，研发成功后还必须经过产品标准制定和审核、临床试验、质量管理体系考核、注册检测和注册审批等阶段，才能获得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产品注册证书，申请注册周期一般为1-2年。如果不能按照研发计划成功开发新产品并通过产品注册，将影响公司前期研发投入的回收和未来效益的实现。

公司将进一步调整研发中心管理机制、改善管理体系，加强研发过程管理，加强项目立项可行性研究，搭建合理的研发评价体系，精简研发目标领域，精选在研项目；引进高端研发人才加入公司研发队伍，提高研发水平，合理利用研发资源，缩短研发周期，强化新品注册管理，加快新品上市速度。

(三) 核心技术失密的风险

公司主要核心技术为体外诊断试剂的配方和制备技术，这些配方和制备技术构成公司的核心竞争优势。由于体外诊断试剂产品的特殊性，出于保护核心技术的考虑，公司仅对少数关键制备技术申请专利，而对产品配方只进行产品注册。虽然公司采取了有效措施，很好地保护了核心技术，但若不能持续、有效地管理，仍存在核心技术泄密的可能或者被他人窃取的风险。

公司将进一步完善保密信息制度，界定核心技术密级，明确公司核心技术管理机制，加强信息安全设备投入，保障信息安全，降低核心技术失密风险。

(四) 产品注册变更周期较长，在使用原有设备过程中可能造成停工的风险

公司募投项目虽然已经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是由于医疗器械行业的特殊性，新的生产车间需要进行必要的现场检查、体系考核、试产验证和确认、注册变更等程序后才能够正式投入使用，目前已完成现场检查 and 体系考核，正在进行试产验证和确认，但由于公司产品品种较多，所有产品注册证的地址变更申请、审核及审批周期一般为一年左右的时间，期间仍需继续使用原有生产设备，由于设备老化可能造成生产暂停的风险。

为此，公司将充分利用原有产能，通过科学安排生产计划，提高生产效率，满足市场需求，同时按照法规规定合理安排报审时间，积极准备募投项目注册、审批的相关文件和手续，尽量缩短审核周期，尽早获得注册变更审批。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主要业务回顾

2013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4,363.02万元,比上年度增长 8.31%;利润总额 12,825.85万元,比上年度增长11.70%;总资产达 124,398.40万元,比上年度增长10.07%;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85,112.36万元,比上年度增长11.8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007.20万元,比上年度增长11.99%。

母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33,600.42万元,较去年同期的31,043.46万元增长8.24%,主营业务收入仍主要来源于诊断试剂业务,但比重有所下降,较去年同期下降了0.19个百分点;仪器业务仍保持稳定增长,全年实现销售收入3,900.32万元,较去年同期的3,496.58万元增长11.55%,在主营业务收入中的比重同比增加0.34个百分点;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0,936.87万元,较去年同期的9,776.39万元增长11.87%。

阿匹斯全年实现销售收入1,088.49 万元,较去年同期1,349.84 万元下降 19.36 %;净利润实现70.33万元。

1、三大主营业务销售情况

2013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比2012年增加2,655.64万元,增长8.38%;其中,体外诊断试剂增长8.00%,生物化学原料增长7.59%,仪器增长11.55%。主营业务收入的增长主要来源于体外诊断试剂业务,但在主营收入中占比呈下降趋势;配套仪器收入较2012年占比有所增加,未来将有助于公司诊断试剂业务进一步持续拓展;由于自用量增加及生产周期的限制,导致生物化学原料收入占比有所降低。

2、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

2013年,公司前五名客户累计销售金额74,069,440.69元,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的21.55%,公司不存在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30%的情况。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公司前五大客户中未占有任何权益。

3、重大合同进展情况

2013年5月,公司实现与英属免疫诊断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简称“IDS”)的合作,于2013年5月3日发布了《重大合同公告》。根据双方合作计划,截止至本报告期末,虽然公司试剂与IDS仪器的适配工作已完成,且适配结果良好,但由于对方提供的仪器注册文件与国内法规的具体要求有一定差异,造成IDS仪器的注册工作进展缓慢。

4、募投项目进展情况

公司募投项目于2013年12月31日按照既定计划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募投项目已于2013年12月

取得北京医疗器械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洁净间检测报告，募投项目洁净间检测已达到合格标准。但是由于医疗器械行业的特殊性，新的生产车间需要进行必要的现场检查、体系考核、试产验证和确认、注册变更等程序后才能够正式投入使用。

根据北京市药品监督管理局关于发布实施《北京市体外诊断试剂〈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现场审查标准(试行)》的通知的相关规定，公司募投项目正式投入生产需要经过以下步骤：

- (1) 通过现场考核检查，完成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的地址变更；
- (2) 通过北京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的现场检查，完成体系考核；
- (3) 在募投项目洁净厂房对原注册产品进行三批试生产和性能验证；
- (4) 完成所有产品注册证的地址变更，募投项目正式投入使用。

目前已完成现场检查和体系考核，正在进行试产验证和确认，由于公司产品品种较多，所有产品注册证的地址变更申请、审核及审批周期一般为一年左右的时间，预计2014年12月份公司募投项目可正式投入使用。

5、研发情况

2013年，公司积极掌握行业发展最新动态，投身新领域、新产品的研制开发，公司继续坚持研发投入策略，取得了一定的成绩，具体情况如下：

I 诊断试剂

(1) 技术创新：

2013年，公司建立了“胶乳比浊”试剂项目平台，在核心技术方面取得了重大突破，实现了公司化学交联胶乳试剂从无到有的转变，为生化试剂的研发拓展了新渠道；在“定性”检测试剂方面也有较大突破，基本确立了定性试剂研发和生产的质量控制方法，为此类项目完成生产转化，实现批量生产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2) 产品创新：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或完成主要研发工作的试剂产品或工艺如下：

生化试剂：唾液酸(SA)、血氨(AMM)、脂蛋白a(LPa)、胱抑素C(CYSC)、 β 2微球蛋白(化学交联法)、胶乳试剂大规模生产工艺。

发光试剂：乙肝表面抗原(定量)、乙肝表面抗体(定量)、乙肝e抗原(定性)、乙肝e抗体(定性)、乙肝核心抗体(定性)、甲状腺球蛋白(定量)。

IDS仪器平台：基本完成了现有31个发光试剂项目中的24个试剂项目与IDS仪器平台的适配工作。

II 化学原料

2013年生物化学原料研发领域成功研发24个项目，其中菌种构建类4项、单克隆抗体类6项、多克隆抗

体类3项、蛋白工艺开发类6项、化学合成类5项。原料项目的研发成果为试剂盒新产品的开发奠定了基础，降低了现有试剂盒的生产成本，更好地保障了试剂盒的品质。

III 仪器

报告期内，CI1000化学发光免疫分析仪通过了医院临床实验，实现了研发到生产的转化；BA800全自动生化分析仪完成了性能测试工作。

6、产品注册情况

2013年度取得新注册证书产品21个，其中

体外诊断试剂类：

I类：

1. 化学发光底物

II类：

1. 氨测定试剂盒-AMM(谷氨酸脱氢酶法)
2. 钙离子测定试剂盒-CA(邻甲酚酞络合酮法)
3. 脂蛋白a测定试剂盒-LPA(免疫比浊法)
4. 糖化血清蛋白测定试剂盒-GSP(蛋白酶法)
5. 唾液酸测定试剂盒-SA(神经氨酸苷酶法)
6. D-二聚体低量检测试剂盒-DD(免疫比浊法)
7. 纤维蛋白(原)降解产物定量检测试剂盒-FDP(免疫比浊法)
8. 胃蛋白酶原I测定试剂盒-PG I(免疫比浊法)
9. 胃蛋白酶原II测定试剂盒-PG II(免疫比浊法)
10. 肌钙蛋白I测定试剂盒-cTnI(胶乳免疫比浊法)
11. 心型脂肪酸结合蛋白测定试剂盒-H-FABP(胶乳免疫比浊法)
12. 视黄醇结合蛋白测定试剂盒-RBP(胶乳免疫比浊法)
13. 中性粒细胞明胶酶相关脂质运载蛋白测定试剂盒-NGAL(胶乳免疫比浊法)
14. a1-微球蛋白测定试剂盒-a1-MG(胶乳免疫比浊法)
15. 超敏C-反应蛋白(hs-CRP)定量测定试剂盒(磁微粒化学发光法)
16. 胱抑素C(CYS-C)定量测定试剂盒(磁微粒化学发光法)
17. 肌红蛋白(MYO)定量测定试剂盒(磁微粒化学发光法)
18. 肌酸激酶同工酶(CK-MB)定量测定试剂盒(磁微粒化学发光法)
19. 降钙素原(PCT)定量测定试剂盒(磁微粒化学发光法)

III类:

1. 甲胎蛋白测定试剂盒-AFP(胶乳增强免疫比浊法)

2013年度取得注册变更批件96个, 其中:

体外诊断试剂类:

II类: 生化试剂96个产品

2013年进入新产品注册程序的产品1个, 其中:

体外诊断试剂类:

II类:

1. 髓过氧化物酶测定试剂盒-MPO(胶乳免疫比浊法)

7、获取专利情况

2013年公司获取新的发明专利8项, 具体情况如下:

发明专利名称	专利号
胆固醇酯酶及其核苷酸序列、重组载体、重组宿主细胞及制备方法和试剂盒	ZL 201110253039.0
抗CKM单克隆抗体与产生其的杂交瘤细胞株以及其的应用	ZL 201010623039.0
匀相溶胶颗粒型胱抑素C测定试剂盒及其制备方法	ZL 200910090689.0
同半胱氨酸甲基转移酶基因工程菌的构建及酶的制备	ZL 201110343641.3
甲胎蛋白抗原表位肽及核算及制法、重组载体及宿主细胞、杂交瘤细胞及单抗和试剂盒	ZL 201110258702.6
单纯疱疹病毒1型和2型同时检测鉴定方法	ZL 201110412511.0
一种全自动分析仪器及其机械转臂	201210285214.9
多模块联合作业的系统的控制方法	201110042343.0

(二)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1、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2013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4,363.02万元, 比上年度的31,727.38万元增长 8.31%; 利润总额 12,825.85万元, 比上年度增长11.70%; 总资产达 124,398.40万元, 比上年度增长10.07%; 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85,112.36万元, 比上年度增长11.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007.20万元, 比上年度增长11.99 %。

①主营业务收入: 2013年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34,363.02万元, 比上年度31,707.38万元增长8.38%, 从产品收入占比分析, 体外诊断试剂业务仍是收入的主要来源, 但收入占比略有降低(详见表1); 生物化学原料销售收入占比与2012年相比基本持平; 仪器收入较2012年占比有所增加, 未来将有助于公司诊断试剂业务持续拓展。从区域收入占比分析(详见表2), 公司收入仍以国内销售为主, 国外市场还需进一步拓展和增强。

表1: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分类)

单位: 元

项目	2013度		2012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体外诊断试剂	292,863,717.49	85.23%	271,174,324.60	85.52%
生物化学原料	11,763,289.89	3.42%	10,933,716.82	3.45%
仪器	39,003,215.99	11.35%	34,965,785.87	11.03%
合计	343,630,223.37	100.00%	317,073,827.29	100.00%

表2:主营业务收入(按区域分类)

单位: 元

区域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国内	341,550,964.53	99.39%	316,684,525.93	99.88%
国外	2,079,258.84	0.61%	389,301.36	0.12%
合计	343,630,223.37	100.00%	317,073,827.29	100.00%

②主营业务成本: 2013年主营业务成本12,660.63万元,较2012年的11,960.47万元增长5.85%,主营业务成本率无大幅变动。

③期间费用: 2013年销售费用3,788.62万元,较2012年的3,487.41万元增长8.64%;管理费用5,464.57万元,较2012年的4,499.76万元增长21.44%;财务费用-694.89万元,较2012年的34.11万元减少729万元。其中,由于公司研发投入持续加大,人力成本持续增长,同时2013年缴纳了X53工程项目房屋的房产税,导致管理费用有较高增长;财务费用大幅降低主要是因募集资金定期存款利息所致。

④研发投入: 2013年仍保持着稳定的研发投入,研发投入金额为2,437.97万元,较2012年的2,308.98万元增长5.59%。

(2) 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说明

不适用

(3) 收入

单位: 元

项目	2013年	2012年	同比增减情况
营业收入	343,630,223.37	317,273,827.29	8.31%

驱动收入变化的因素

2013年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34,363.02万元,比上年度31,707.38万元增长8.38%,主要是由于体外诊断试剂销售收入较2012年增加2,168.94万元,同比增长8%;仪器销售收入较2012年增加403.74万元,同比增长11.55%。

从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同比增减 (%)
体外诊断试剂(升)	销售量	157,234	141,866	10.83%
	生产量	165,470	136,187	21.50%
	库存量	18,650	10,414	79.09%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库存量较 2012 年增加 79.09%，主要由于公司募投项目产品注册变更周期较长，期间仍需继续使用原有生产设备，由于设备老化可能造成生产暂停的风险，同时为满足未来市场需求，公司加大备货量所致。

公司重大的在手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分散的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同比增减 (%)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	
直接成本	115,528,341.70	91.25%	108,395,959.83	90.62%	0.63%
制造费用	11,077,982.99	8.75%	11,219,974.65	9.38%	-0.63%

(5) 费用

单位：元

	2013 年	2012 年	同比增减 (%)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37,886,233.46	34,874,095.53	8.64%	
管理费用	54,645,657.64	44,997,618.24	21.44%	公司研发投入持续加大，人力成本持续增长，同时 2013 年缴纳了 X53 工程项目房屋的房产税，导致管理费用有较高增长。
财务费用	-6,948,854.76	341,116.34	-2,137.09%	主要是因募集资金定期存款利息所致。
所得税	18,186,508.67	16,535,273.13	9.99%	

(6) 研发投入

公司一直以研发创新作为保持企业旺盛生命力的重要手段，高度关注行业动态及发展趋势，研发投入金额逐年增加，2013 年较去年增加 128.99 万元。公司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基本持平，企业创新能力不断提升。

2013 年公司研发项目仍然主要集中在体外诊断试剂、体外诊断仪器以及化学原料研发三大业务领域，各领域均取得了较好的成绩，对公司拓展新的业务领域，确保在国内体外诊断行业的领先地位，奠定了良好的基础。根据一贯性和谨慎性原则，公司当期研发费用全部计入当期管理费用，未予以资本化。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24,379,738.34	23,089,796.43	16,215,817.16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7.09%	7.28%	6.43%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	0%	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	0%	0%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7,751,691.77	312,003,297.33	14.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7,305,677.72	254,147,656.03	5.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446,014.05	57,855,641.30	56.3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35,315.10	9,670,219.15	-16.9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3,344,624.44	242,167,691.65	-36.6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309,309.34	-232,497,472.50	-37.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56,841.00	641,157,825.34	-99.8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565,805.68	77,759,584.29	-36.2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508,964.68	563,398,241.05	-108.6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3,372,259.97	389,100,989.30	-126.57%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56.33%，主要是由于销售增加，相应带动回款的增加，同时合理控制成本与费用减少支出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37.50%，主要是由于公司募投项目及自建项目支出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108.61%，主要是因2012年募集资金到位导致筹资活动净流入较大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公司主要供应商、客户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74,069,440.69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21.55%

向单一客户销售比例超过 30%的客户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61,003,018.13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41.12%

向单一供应商采购比例超过 30%的客户资料

□ 适用 √ 不适用

(9)公司未来发展与规划延续至报告期的说明

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未来发展与规划在本报告期的实施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持续增强自主创新能力，研发水平不断提高

①为切实提高自主研发能力，公司除不断完善激励机制外，还积极挖掘行业内的优秀人才，不断为研发团队注入新鲜血液，提高研发团队的整体实力，保障公司在自主创新方面拥有经久不衰的动力。

②产品技术优势更加显著。经过几年的建设，三期研发试验室及生产车间将逐步开始投入使用，先进的生产线有助于提高产品质量并突破产能瓶颈。

③2013年研发仍保持着稳定的投入，研发投入金额为2,437.97万元，较2012年的2,308.98万元增长5.59%。通过研发创新，公司产品线不断丰富，产品的技术水平越来越高；2013年新取得发明专利证书8个，试剂类产品注册证21个；化学发光仪的临床测试取得了良好的成绩，将于2014年3月开始上市销售。

(2)优化市场营销战略，强化品牌效应

2013年公司继续在“分销为主，直销为辅”的销售战略框架指导下，加强品牌效应，优化产品组合，以市场导向、竞争导向为定价策略，加大仪器配套销售力度、提高售后服务质量，积极参加各类展会配合公司做好品牌的宣传、推广，进一步提升利德曼品牌在行业内的知名度，树立在客户中的良好口碑。

①降低运营成本，提高营业利润

根据市场需求及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的分支机构进行调整，在原业务不变的情况下注销济南分公司并设立济南办事处，极大的降低了运营成本提高了营业利润。

②转变合作模式，实现多赢局面

2013年公司在原营销模式下，转变思路，增加销售渠道，引入了三方合作的销售模式，极大的改善了公司应收账款增加的现象，在保证利润的同时也保证了回款的及时性，同时保证了其他各方的经济利益，提高了经销商的积极性，实现了多赢的局面。

③丰富产品种类

2013年公司仍然以生化诊断试剂作为主要利润增长点，在保证原有生化试剂品种销售稳定增长的情况下，进一步拓展新产品的销售渠道，本年度在诊断试剂领域共取得注册证书21项，其中8项新产品已成功上市销售，为2014年销售目标的实现打下良好基础。

④加大仪器配套销售

2013年公司开始加大仪器业务的力度，在原有试剂营销模式的基础上，用仪器带动试剂销售，扩大客户群体，提高试剂销量，同时为公司自产仪器的上市销售奠定良好的基础。

⑤以技术为核心，以质量为重点，进一步提高售后服务质量

品牌和口碑是企业的重要无形资产，优质的售后服务无疑是积累这种无形资产的重要手段，本年度公司市场团队开始着眼于职能转变，提高售后服务质量，以服务带动销售，使客户享受良好服务的同时更加认可利德曼品牌，以口碑促宣传，以品牌促效益。

(3) 以人为本，建立健全科学的人才引进机制

① 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完成组织架构的调整，形成业务分管机制，层层授权，分控管理，保证专业的人做专业的事，简化业务流程，提高工作效率，降低企业风险。

② 实行以人为本的人才策略吸引了大量行业内经验丰富的优秀人才加入，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提供了充足的内在动力。加强企业文化建设，加强日常行为管理，注重提高员工的职业素养和人文精神，提高企业凝聚力。

2013年，公司各项工作均围绕着整体发展规划方向稳步实施，不存在与规划不符的情况。

(10) 前期披露的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进展情况

1、体外生化诊断试剂产品数量不断丰富，产品质量不断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大在生化诊断试剂领域的投入，实现多个研发成果的市场转化，共取得了21个新产品的注册证书，其中8项新产品已成功上市销售。为进一步提高产品质量，公司加快现代化生产线设备的安装调试，推进全自动生产线的使用进程，尽快实现生产工艺和自动化水平、减少人为介入因素，提升产品质量、降低人工成本，提高生产效率、扩大产能，进一步提升公司在体外诊断试剂行业里竞争力。2013年生化诊断试剂销售收入实现2.9亿元。

2、化学发光免疫分析仪顺利实现上市，将带动体外免疫诊断试剂的全面拓展

报告期内，公司自主研发的全自动化学发光免疫分析仪实现了试产、医院临床及转产，并将上市销售。由于化学发光自身封闭性的特点，化学发光仪的投入市场，必将带动化学发光试剂的销售增长。目前公司已取得31个化学发光诊断试剂的注册证书，为实现化学发光免疫诊断试剂规模化、品种多样化生产打下了坚实基础。

3、诊断仪器的开发

公司体外诊断仪器的方向主要是全自动化学发光免疫分析仪和全自动生化分析仪，仪器研发各方面工作进展较为顺利。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大诊断仪器的开发力度。2013年自主研发的CI1000化学发光免疫分析仪通过了医院临床实验，实现了研发到生产的转化；BA800全自动生化分析仪完成了性能测试工作。

4、体外诊断试剂上游原料的开发和产业化

报告期内，公司生物化学原料研发领域成功研发24个项目，其中菌种构建类4项、单克隆抗体类6项、多克隆抗体类3项、蛋白工艺开发类6项、化学合成类5项。公司将继续加大原料研发的投入力度，攻克原料研发方向的技术难关，实现研发原料自给、延长产业链、降低生产成本、从根本上提高产品质量的目标。

公司实际经营业绩较曾公开披露过的本年度盈利预测低于或高于 20%以上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主营业务分部报告

(1) 报告期主营业务收入及主营业务利润的构成

单位：元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分行业		
生物、医药制品	343,630,223.37	213,196,727.76
分产品		
体外诊断试剂	292,863,717.49	205,288,215.09
生物化学原料	11,763,289.89	4,722,765.44
仪器	39,003,215.99	3,185,747.23
分地区		
国内	341,550,964.53	212,635,158.85
国外	2,079,258.84	561,568.91

(2) 占比 10% 以上的产品、行业或地区情况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 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 期增减(%)
分行业						
生物、医药制品	343,630,223.37	126,606,324.69	63.16%	8.38%	5.85%	0.88%
分产品						
体外诊断试剂	292,863,717.49	83,890,300.03	71.36%	8%	4.58%	0.94%
仪器	39,003,215.99	35,760,280.27	8.31%	11.55%	8.98%	2.16%
分地区						
国内	341,550,964.53	125,098,715.68	63.37%	7.85%	4.69%	1.11%

3、资产、负债状况分析

(1) 资产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比重增 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 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 比例(%)		
货币资金	327,769,917.69	26.35%	432,199,018.66	38.24%	-11.89%	主要因 2013 年度在建工程投资较大，货币资金支出较多。
应收账款	133,464,357.23	10.73%	119,839,239.27	10.60%	0.13%	主要由于销售增长相应应收账款同向增长。
存货	46,301,107.97	3.72%	30,479,406.52	2.70%	1.02%	主要由于公司新厂搬迁工作及防范设备老旧风险，增加备货量所致。
固定资产	658,310,843.27	52.92%	75,374,036.37	6.67%	46.25%	主要系公司 X53 工程厂房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从在建工程结转至固定资产所致。
在建工程	19,880,644.03	1.60%	425,980,687.84	37.69%	-36.09%	主要系公司 X53 工程厂房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从在建工程结转至固定资产所致。

(2) 负债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3 年		2012 年		比重增减 (%)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长期借款	218,951,623.34	17.60%	236,451,623.34	20.92%	-3.32%	主要系将 2014 年到期的 1,750 万元长期借款转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中。

4、公司竞争能力重大变化分析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仪器研发中心总监李自双因健康原因于 2013 年 3 月 11 日离职。现公司仪器研发部门总监由孟刚先生担任。孟刚先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毕业于北京航空航天大学机械电子工程专业，2007 年

至2010年任职于北京深迈瑞医疗电子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担任系统工程师职务。2010年至2012年，历任公司产品系统设计工程师、项目经理、仪器研发事业部总监。孟刚一直从事体外诊断实验室自动化系统研发工作。先后参与完成高端五分类血球分析仪、全自动化学发光免疫分析仪、全自动生化分析仪、手持式金标阅读仪等项目研发设计及组织管理工作。目前，仪器研发部在孟刚总监的带领下，持续良好的运行，公司仪器研发工作进展顺利，并在临床试验阶段取得良好成果。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研发中心主任郑长龙因个人原因于2013年10月23日离职。现公司研发中心由王建华先生和马致远先生统筹管理。**王建华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3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毕业于北京工业大学精密仪器专业，1994年2月至2007年10月任职于Alcon(China)爱尔康(中国)眼科产品有限公司负责医疗器械生产、技术引进和转化并从事日常的设备、生产和质量管理工作。2005~2008年任中国标准化协会眼科光学仪器标准化推进委员会委员。2008年至2013年任职于ThermoFisher，从事IVD产品、细胞培养基、血清的生产、质量管理工作，任医疗器械生产企业和危化品经营企业负责人，现兼任北京工业大学硕士生校外导师。2014年1月至今，任职于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生产运营副总经理。王建华先生具有深厚的理论功底及丰富的实践、管理经验，曾参与完成激光超声波时差测定仪、心脏泵实验机、法布里-伯罗超声接受系统等多个研发项目。**马志远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年出生，博士学历。2004年7月毕业于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化学与材料科学学院。2004年8月至2013年7月就读于美国Boston University, Graduate School of Arts and Sciences, 化学系，于2013年7月毕业，取得文学硕士和哲学博士学位。期间，2007年4月至2009年4月任职于 Center for Chemical Methodology and Library Development，担任助理研究员；2013年10月至今，任职于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总裁办公室总裁研发助理职务。目前，公司研发部门在王建华先生和马致远先生的带领下正常有序运行。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李自双、郑长龙的离职，未对公司的核心竞争力造成实质影响。

5、投资状况分析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9,920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377.9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487.3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 2011[2142]号文《关于核准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核准，公司于2012年2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840万股，每股发行价为13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99,200,000.00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41,875,837.86元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457,324,162.14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12年2月到位。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会验字[2012]0358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 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1、上述募集资金到位前，截至 2012 年 3 月 6 日止，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已投入 46,143,579.10 元，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46,143,579.10 元；

2、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直接投入 94,729,382.08 元，其中 2013 年度投入募集资金 59,778,952.18 元；

3、2013 年，公司利用超募资金中 54,000,000.00 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4、根据 2013 年 4 月 19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司将部分募集资金 200,000,000.00 元转为定期存款。

截至目前，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94,872,961.18 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利息收入 8,255,011.20 元，募集资金余额 270,706,212.16 元，其中，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70,706,212.16 元，定期存款 200,000,000.00 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2012 年 3 月 6 日，公司与交通银行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以下简称“交行开发区支行”)、中国民生银行北京西长安街支行(以下简称“民生银行西长安街支行”)和民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交行开发区支行、民生银行西长安街支行分别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分别为：110060777018170110507、0137014170017538)。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三、2013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 140,872,961.18 元。

四、超募资金的使用情况和效果

2012 年 8 月 15 日，经利德曼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利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增加 5 万升体外生化诊断试剂生产规模项目的议案》，同意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 4,679 万元投资扩大体外生化诊断试剂生产规模项目，增加 5 万升/年体外生化诊断试剂产能。截止目前，该部分超募资金已支付 225.54 万元。

2013 年 3 月 21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中的 5,4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013 年 5 月 3 日，公司已实施了该计划。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累计使用超募资金金额 5,625.54 万元，超募资金余额为 21,592.88 万元(不含利息收入)，存储在募集资金专户之中。

(3)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扩大体外诊断试剂生产项目	否	11,531	11,531	4,010.87	8,614.19	74.7%	2013 年 12 月 31 日	0	0		否
研发中心和参考实验室项目	否	6,983	6,983	1,741.48	5,247.57	75.15%	2013 年 12 月 31 日	0	0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8,514	18,514	5,752.35	13,861.76	--	--	0	0	--	--
超募资金投向											
增加 5 万升体外生化诊断试剂生产规模项目	否	4,679	4,679	225.54	225.54	4.82%	2014 年 2 月 28 日	0	0		否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5,400	5,400	5,400	5,400			0	0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10,079	10,079	5,625.54	5,625.54	--	--	0	0	--	--
合计	--	28,593	28,593	11,377.89	19,487.30	--	--	0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扩大体外诊断试剂生产项目”及“研发中心和参考实验室建设项目”原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为 2012 年 11 月 30 日。2013 年 3 月 21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同意将正在实施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扩大体外诊断试剂生产项目”及“研发中心和参考实验室建设项目”的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均推迟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p> <p>(1) X53F1 工程整体竣工验收延期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在位于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的 X53F1 工程项目内实施，X53F1 工程已于 2012 年 11 月下旬竣工，但由于受近年来少见的严寒天气影响，水系统不具备验收条件，导致 X53F1 工程整体竣工验收延期。</p> <p>(2) 生产设备的特殊性和先进性对项目实施进度造成一定影响①扩大体外诊断试剂生产项目在项目建设过程中，通过国内、国际体外诊断行业形势变化及发展趋势的分析与研究，结合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及未来发</p>										

	<p>展战略，公司决定将本项目建设成全国一流的、自动化程度较高的体外诊断试剂生产线。目前国内没有成型的体外诊断试剂自动化生产线及完善的成套设备，本项目生产线由多个国内外不同厂家提供的设备组成，各设备技术参数的确定、设备间的集成难度大大增加，设备选型难，无论国内还是国外的厂家都要对设备重新设计和定制，延长了设备选型时间。同时，本项目采用的设备大部分为进口设备，制造、供货周期较长，均在 6 个月以上，从而严重影响了项目实施进度。②研发中心和参考实验室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和参考实验室建设项目与扩大体外诊断试剂生产项目的新生产线在同一建筑主体，需要进行整体规划。由于扩大体外诊断试剂生产项目的延期，无法确定纯化水系统的用量及管路，导致两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共用的纯化水系统无法完工，从而对研发中心和参考实验室建设项目实施造成一定影响。</p> <p>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扩大体外诊断试剂生产项目”及“研发中心和参考实验室建设项目”和“增加 5 万升体外生化诊断试剂生产规模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募投项目已于 2013 年 12 月取得北京医疗器械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洁净间检测报告，募投项目洁净间检测已达到合格标准。但是由于医疗器械行业的特殊性，新的生产车间需要进行必要的现场检查、体系考核、试产验证和确认、注册变更等程序后才能够正式投入使用。目前已完成现场检查和体系考核，正在进行试产验证和确认，由于公司产品品种较多，所有产品注册证的地址变更申请、审核及审批周期一般为一年左右的时间，预计 2014 年 12 月份公司募投项目可正式投入使用。</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适用</p> <p>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 49,92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4,187.58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 45,732.42 万元，承诺投资项目总额 18,514.00 万元，超募资金 27,218.42 万元。</p> <p>1、公司 2012 年 8 月 15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通过同意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 4,679 万元投资扩大体外生化诊断试剂生产规模项目，增加 5 万升/年体外生化诊断试剂产能。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该部分超募资金已支付 225.54 万元。</p> <p>2、2013 年 3 月 21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中的 5,4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013 年 5 月 3 日，公司已实施了该计划。</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适用</p> <p>募集资金到位前，截至 2012 年 3 月 6 日止，本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已投入 4,614.36 万元，募集资金到位后，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4,614.36 万元。</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适用</p> <p>2012 年 3 月 28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结合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和公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公司决定用闲置募集资金中的 45,000,000.00 元(占募集资金净额的 9.84%)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6 个月。该议案已经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于 2012 年 4 月实施。2012 年 10 月 17 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45,000,000.00 元归还并转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13 年度，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p>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包括超募资金)均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公司将根据自身发展规划及实际生产经营需求，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合理规划、妥善安排其余超募资金的使用计划。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p>2013 年，公司在购置用于扩大体外诊断试剂生产项目(募集资金专户：交行开发区支行)的设备支出时，从研发中心和参考实验室建设项目(募集资金专户：民生银行西长安街支行)支出 1,894,888.00 元，公司已于 2014 年 2 月 28 日将该笔款项从交行开发区支行募集资金专户转回民生银行西长安街支行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在采购销售用日立生化分析仪、生产用进口试剂瓶、X53 办公家具时误使用募集资金 1,732,798.58 元，公司已经在 2013 年 12 月 31 日前，将该等款项从交行开发区支行基本户转回交行开发区支行募集资金专户。针对上述情况，公司对相关人员进行了问责，加强了募集资金使用相关规定的学习与与保荐代表的沟通，并对已使用的募集资金进行了逐笔核实。除此以外，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及使用严格按照《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要求执行，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均能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p>

(4) 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计划投资总额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项目进度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生物化学原料生产项目	35,152	6,461.64	29,356.38	84%	0
生物制剂生产项目	7,534	1,384.91	6,291.85	84%	0
合计	42,686	7,846.55	35,648.23	--	0

6、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所处行业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元)	净资产(元)	营业收入(元)	营业利润(元)	净利润(元)
北京阿匹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生物、医药制品	生物化学原料的采购、生产和销售	200 万元	9,230,407.99	3,899,051.37	10,884,947.54	947,308.23	703,285.53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公司名称：北京阿匹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9 年 9 月 9 日

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2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沈广仟

住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宏达南路 5 号 1 号楼 510、511、208A 室

主要生产经营地：北京市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生产化学试剂（不含一类易制毒品及危险化学品）；销售 4-硝基（苯）酚、N,N-二甲基甲酰胺、过硫酸铵、丙烯酰胺、三氟乙酸、甲醇、乙腈、乙酸乙酯、苯酚、正己烷、二氯甲烷、四氢呋喃、乙醇[无水]、正丁醇、2,4-二硝基苯甲醚、硼氢化钠、重铬酸钾、2,5-二甲基-2,5-双-（过氧化叔丁基）己烷[工业纯]、环己胺、氯化锌、正丁烷。

一般经营项目：食品安全技术开发、食品安全技术服务、食品安全技术咨询、食品安全技术转让；销售化学试剂、玻璃制品、塑料制品、机械设备、仪器仪表；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以工商局核定为准）。

主营业务：生物化学原料的采购、生产和销售。

北京阿匹斯 2009 年 9 月新设成立，自成立之日起执行 25% 所得税税率。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前景及发展趋势

1、体外诊断行业整合趋势明显。全球体外诊断试剂发展于20世纪70年代，目前已成为数百亿美元庞大市场容量的朝阳行业，产业发展成熟市场集中度较高，聚集了一批著名的跨国企业，我国三级医院等高端市场基本被外企占据。就国内现状来说，诊断试剂产业仍处于成长期，行业集中度差，规模以上企业仅200多家，年销售过亿企业约20余家，市场割据竞争的局面较为明显，实力较强的综合性企业还较少，行业排名靠前的企业主要是在某一领域具备竞争优势，提升行业集中度是未来体外诊断行业发展的必然趋势。

2、试剂与仪器一体化。完整的体外诊断行业链包括上游原料供应行业和下游需求行业。目前诊断试剂产业链存在的主要问题是上游高品质核心原料缺乏以及大型自动化、高通量检测仪的配套设备生产能力薄弱。掌握核心原料以及配套仪器的生产成为国内企业突破的唯一出口。

3、体外诊断行业仍然处于快速增长期。未来生化试剂成长的推动力在于生化试剂品种项目的增长，以及市场需求的提高。仪器的增长在于全自动生化仪在三级以下医院的普及。随着县医院全自动生化分析仪和基层医院半自动生化分析仪的普及，国内生化诊断行业仍会保持快速增长。

4、化学发光逐渐取代酶联免疫成为主流。目前国内免疫试剂的主流仍然是酶联免疫，但在欧美等发达国家化学发光技术已经取代酶联免疫成为免疫检测的主流方法。随着化学发光免疫诊断技术的进一步成熟和生产成本的进一步降低加之政策的扶持，化学发光法在三甲以下医院有望迅速推广，最终可能代替酶联免疫成为市场的主流

(二)公司的行业地位

公司在整个体外诊断试剂行业仍然处于品种齐全、质量稳定的领先地位，渠道优势明显，在行业分散的情况下，品牌及服务得到了市场的认可，生化诊断试剂的市场占有率逐年提高。随着公司自产化学发光仪的上市销售，公司将成为国内市场少数拥有化学发光技术的生产企业之一。由于化学发光自身的封闭性特点，随着公司自主研发的CI1000化学发光分析仪器推广不断深入，化学发光试剂的市场占有量也将不断提高，从而整体提高公司的市场占有率及行业地位。

(三)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秉承“实业创新，为生命事业服务”的宗旨，坚持“质量第一、服务优先”的原则，通过自主创新与引进国外先进技术相结合，不断丰富诊断试剂品种、跻身诊断仪器和食品检测领域、提高生物化学原料研发能力和自给能力，转变营销思路，优化营销模式，架构灵活的销售体系，提高售后服务质量，努力将公司打造成诊断领域内技术领先、产品一流、具有一定国际竞争力的产品和服务提供商。

公司将以现有产品和业务为基础，不断丰富诊断试剂产品品种，加大自产仪器的生产能力和技术改造能力，同时加大对上游原料行业的投入，以实现原料自给，从源头上保证产品质量为目标，顺应生化诊断行业的未来发展趋势，使新产品成为公司强有力的竞争优势，实现利润的稳步增长。

(四)2014年度经营计划

1、2014年度财务预算情况

公司根据总体发展战略规划，基于公司所处现状，通过对外部环境变化和内部实际情况的分析，本着求实客观的原则编制了2014年度财务预算。

2014年主要财务预算指标及与2013年经营成果比较表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预算	2013年决算	同期增长率
营业收入	53,780.68	34,363.02	56.51%
营业成本	21,274.11	12,660.63	68.03%
利润总额	14,313.51	12,825.85	11.6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277.44	11,007.20	11.5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022.44	10,752.77	11.81%

2、围绕公司总体发展战略规划及全年预算目标，制定2014年经营计划如下：

(1)加强公司内控体系建设，保障公司规范运作。内控体系建设一直是公司重点工作之一，公司将按照监管机构的要求，进一步完善和规范内部控制制度，确保各项工作都有规章可循，有制度可依，有程序可控，为公司的合法、规范运作奠定制度基础。

(2)把握整合时机，加快实现并购计划。以行业发展趋势为导向，以公司实际情况为基础，通过各种渠道筛选符合公司未来发展规划的项目，经过切实充分的论证与调查，完成公司并购战略；建立与国内外研发机构和科研院所的合作关系，以市场需求为导向，通过合作、引进等方式直接从国际、国内知名研发机构引进成熟研发成果和产品，缩短研发时间，降低研发成本，通过市场合作的形式将外界优势转化为公司自身优势，提高公司市场竞争力

(3)提高研发成果向新产品转化的速度，以创新促效益。自主创新优势是公司的核心竞争优势之一，也是公司继续走在行业前端的根本保障。在行业竞争日益激烈的今天，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不仅体现在研发水平上，更体现在研发成果转化为新产品的速度上，公司将不断完善研发管理机制，完善激励机制，同时积极挖掘行业内的优秀人才，不断为研发团队注入新鲜血液，提高研发团队的整体实力，实现研发成果的快速转化，不断用新产品抢占市场，提升业绩。

(4)加强资产管理，提高公司资产的使用效率。公司资产是公司的重要物质基础，随着X53工程项目的投入使用，公司资产将发生大量的变更和增加，加强资产管理，提高资产使用效率是避免资产的闲置和浪费前提和基础，公司将加强资产管理职能作用，实现资产的统一管理，统一调配，统一处置，同时尽快采取以租代售或其他方式盘活闲置资产，节约成本同时缓解折旧所带来的经营压力。

(5)强化以人为本的用人理念，建立科学的人才机制。建立科学合理的绩效考核机制和人才激励机制，注重优秀人才的挖掘，不拘一格降人才，拒绝用人的表面化，注重团队建设，加强员工的团队合作意识，提高凝聚力，降低优秀人才的流动性，整体提升人员素质，提高管理效率。

(6)强化市场管理机制，优化市场销售策略。公司将转变营销思路，加强市场管理职能，提高市场信息搜集能力，在对市场情况进行充分分析总结的基础上制定销售策略，使公司销售模式更加顺应市场需求，加大新产品的销售力度，组织更多的市场活动，制定更灵活的价格体系，提高经营商的销售积极性，提高

服务质量，提高品牌效应。

三、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2013年9月24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会计估计的议案》，自2013年10月1日起，公司对房屋及建筑物的计提折旧年限进行变更，变更情况如下：

变更前的会计估计：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0	5

变更后的会计估计：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钢结构	25-30	0	4.00-3.33
房屋及建筑物—其他	20-25	0	5.00-4.00

变更原因：

公司在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南部新区X53F1地块新建了厂房并即将投入使用，由于新建房屋及建筑物采用钢结构，与现有房屋及建筑物的建筑结构不同，造成房屋及建筑物的预计使用年限也不同。为更合理地估计公司固定资产的折旧，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依照会计准则等相关会计及税务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决定对固定资产—房屋及建筑物的折旧年限进行变更。

变更会计估计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不对以前年度进行追溯调整，因此不会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表产生影响。

公司新建的房屋建筑物采用变更后的折旧年限，公司原有房屋及建筑物仍按20年计提折旧。X53房屋建筑物于2013年12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结转固定资产，于2014年1月份开始计提折旧。

对于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公司已于2013年9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3-032)。

四、公司利润分配及分红派息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在《公司章程》中明确了利润分配政策。2013年8月1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2013年9月5日，公司2013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董事会提交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一)公司利润分配政策：

1、股利分配原则：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利润分配额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在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外部监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在公司董事会制定利润分配方案前，应通过多种途径公开征询社会公众投资者对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意见，投资者可以通过电话、信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平台、公司网站等方式参与。证券事务部应做好记录并整理投资者意见，提交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公司董事会在制定和讨论利润分配方案时，需事先书面征询全部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的意见，董事会制定的利润分配方案需征得 1/2 以上独立董事同意且经全体董事过半数表决通过。公司监事会在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应充分考虑公众投资者对利润分配的意见，充分听取外部监事的意见，在全部外部监事对利润分配方案同意的基础上，需经全体监事过半数以上表决通过。股东大会在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公司董事会指派一名董事向股东大会汇报制定该利润分配方案时的论证过程和决策程序，以及公司证券事务部整理的投资者意见。利润分配方案需经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以上表决通过。

2、利润分配形式：公司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公司一般按照年度进行现金分红，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公司每年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20%。公司在实施现金分配股利的同时，可以派发股票股利。

3、公司董事会未作现金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4、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经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但公司保证现行及未来的股东回报计划不得违反以下原则：公司每年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20%。公司董事会在审议调整利润分配政策时，需经全体董事三分之二通过，并需获得全部独立董事的同意。监事会应当对董事会拟定的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议案进行审议，充分听取外部监事意见，并经监事会全体监事过半数以上表决通过。公司股东大会在审议调整利润分配政策时，应充分听取社会公众股东意见，除设置现场会议投票外，还应当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系统予以支持。

5、公司未来的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公司着眼于长远和可持续发展，综合考虑企业实际情况、所处发展阶段、未来发展目标，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进而对股利分配作出制度性安排，以保证股利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回报规划充分考虑和听取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的意见，坚持现金分红为主这一基本原则，每年现金分红比例不低于当期实现可供分配利润的 20%。回报规划制定周期和相关决策机制：公司至少每五年重新审阅一次《股东分红回报规划》，根据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的意见，对公司正在实施的股利分配政策作出适当且必要的修改，确定该时段的股东回报计划。但公司保证调整后的股东回报计划不违反以下原则：公司每年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20%。公司董事会结合具体经营数据，充分考虑公司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阶段及当期资金需求，并结合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的意见，制定年度或中期分红方案，并经公司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后实施。

(二)公司现金分红情况：

根据《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公司制定了 201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具体内容为：公司以 2012 年末总股本 153,600,000 股为基础，向全体股东分配现金股利为每 10 股 1.3 元(含税)，共

计派送 19,968,000 元，占当年可供分配利润的 22.69%；剩余未分配利润 138,469,967.16 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该利润分配预案于 2013 年 3 月 21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相关公告于 2013 年 3 月 25 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刊登。2013 年 4 月 19 日，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项预案，相关公告于 2013 年 4 月 20 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刊登。

2013 年 6 月 4 日，公司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刊登了《2012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2013 年 6 月 7 日；除权除息日：2013 年 6 月 13 日；红利发放日：2013 年 6 月 13 日。截至 2013 年 6 月 13 日，公司全体股东的现金红利已全部发放完毕。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1.4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153,600,000
现金分红总额(元)(含税)	21,504,000.00
可分配利润(元)	98,431,852.60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现金分红政策：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13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拟以 2013 年末总股本 153,600,000 股为基础，向全体股东分配现金股利为每 10 股 1.4 元(含税)，共计派送 21,504,000 元，占本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21.85%；剩余未分配利润 215,397,819.76 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此利润分配方案尚待股东大会批准。	

公司近 3 年(含报告期)的利润分配方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情况

1、2011年利润分配方案：

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审计，2011年度公司实现合并报表归属母公司净利润 71,850,819.39 元，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累计可供分配利润 86,483,029.40 元。以 2012 年 2 月 16 日公司总股本 153,6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00 元人民币(含税)，共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5,360,00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2、2012年利润分配方案：

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审计，2012 年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97,763,859.68 元，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9,776,385.97 元，2012 年实现可供分配的利润 87,987,473.71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的利润 85,810,493.45 元，扣除本年度支付股利 15,360,000 元，截至 2012 年末，可供

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58,437,967.16 元。以 2012 年末总股本 153,600,000 股为基础，向全体股东分配现金股利为每 10 股 1.3 元(含税)，共计派送 19,968,000 元，占本年可供分配的利润的 22.69%；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3、2013 年利润分配方案：

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3 年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09,368,725.11 元，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0,936,872.51 元，2013 年实现可供分配的利润 98,431,852.60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的利润 158,437,967.16 元，扣除本年度支付股利 19,968,000.00 元，截至 2013 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36,901,819.76 元。以 2013 年末总股本 153,600,000 股为基础，向全体股东分配现金股利为每 10 股 1.4 元(含税)，共计派送 21,504,000.00 元，占本年可供分配的利润的 21.85%；剩余未分配利润 215,397,819.76 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公司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3 年	21,504,000.00	110,072,010.64	19.54%
2012 年	19,968,000.00	98,287,089.57	20.32%
2011 年	15,360,000.00	71,850,819.39	21.38%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五、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

(一)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登记制度的建立情况

为规范公司内幕信息管理，加强保密工作，维护披露的公开、公平、公正，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于 2012 年 3 月 6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制度内容请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登记制度的执行情况

1、定期报告披露期间的信息保密工作

公司严格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规范信息传递流程。在定期报告披露期间，对于未公开信息，证券事务部严格控制知情人范围并组织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填写《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如实、完整地记录上述信息在公开前的所有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以及知情人知悉内幕信息的时间。经证券事务部核实无误后，按照相关规定向深交所报备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情况。

2、业绩预告及业绩快报期间的信息保密工作

根据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业绩预告及业绩快报的内容属于内幕信息的范畴，因此，除定期报告需根据相关规定向深交所报备外，公司在发布业绩预告及业绩快报前亦组织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填写《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如实、完整地记录财务信息公开前的所有内幕信息

知情人名单，以及知情人知悉内幕信息的时间。经证券事务部核实无误后，交至公司档案部门备案。

3、投资者调研期间的信息保密工作

在定期报告及重大事项披露期间，公司尽量避免接待投资者的调研，努力做好定期报告及重大事项披露期间的信息保密工作。在日常接待投资者调研时，公司证券事务部在董事会秘书的领导下，负责履行相关的信息保密工作程序；在调研前，先对调研人员的个人信息进行备案，同时要求签署调研承诺书，并承诺在对外出具报告前需经公司证券事务部认可；在调研过程中，证券事务部人员认真做好相关记录并由调研者签字确认。

(三)报告期内自查内幕信息知情人涉嫌内幕交易以及监管部门的查处和整改情况

公司经过自查，报告期内没有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涉嫌内幕交易的情况，也不存在监管部门的查处及整改情况。

六、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3年5月31日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宏达南路5号	实地调研	机构	中信建投证券、国泰君安证券、华泰证券、长江证券、长盛基金、嘉实基金、华夏基金、光大证券、诺安基金、博实基金、交银施罗德、信达证券、瑞银证券、中信证券	募投项目情况、公司主营业务、公司产品品种、公司未来发展速度
2013年9月12日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宏达南路5号	实地调研	机构	久富投资、广发证券、东方港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鑫巢资本	公司与IDS公司合作情况、产品价格对销售的影响、公司业绩情况、自产仪器与IDS仪器的优劣势及销售侧重点、公司未来三至五年的战略规划
2013年9月27日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宏达南路5号	实地调研	机构	璟琦投资、中邮证券、合正投资、浙能财务	公司化学发光仪器的研发进度及市场计划、公司化学发光产品的种类、IDS公司的主要领域、IDS仪器研发的进展程度、公司未来的重点发展方向
2013年10月31日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宏达南路5号	实地调研	机构	万家基金、六禾投资、东方港湾、首创证券、华鑫证券	公司化学发光仪器的研发进度、与IDS公司合作情况、公司研发团队的人员构成情况
2013年12月12日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宏达南路5号	实地调研	机构	信达证券、东辉投资、合泰投资、证券时报、中航证券	公司基本情况、公司业务介绍、公司化学发光仪的市场优势及研发进度、公司重大合同的履行情况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其他重大合同

2013年5月1日，公司与英属免疫诊断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合作研发合同》及《独家代理合同》。公司于2013年5月3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将上述两份合同的基本情况，及可能存在的风险进行了详细披露。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北京迈迪卡科技有限公司、沈广仟、孙茜	<p>股份锁定承诺：公司控股股东北京迈迪卡、公司实际控制人沈广仟、孙茜夫妇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上述股份。</p> <p>避免同业竞争承诺：为避免同业竞争，公司实际控制人沈广仟、孙茜夫妇二人以及控股股东北京迈迪卡承诺：1、本人(本公司)及所控制的公司和拥有权益的公司均未生产、开发任何与股份公司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产品，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任何与股份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其他企业。2、本人(本公司)及所控制的公司和拥有权益的公司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股份公司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业务，不参与投资任何与股份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其他企业。3、如股份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本公司)及所控制的公司和拥有权益的公司将不与股份公司拓展后的产品和业务相竞争；若与股份公司拓展后的产品和业务相竞争，本人(本公司)及所控制的公司和拥有权益的公司将采取以下方式避免同业竞争：(1)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产品和业务；(2)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股份公司经营；(3)向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转让该业务。4、如本承诺函未被遵守，将向股份公司赔偿一切直接或间接损失。</p>	2012年2月6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截止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发生。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无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5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黄亚琼、肖桂莲、陈谋林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五、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和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被列入环保部门公布的污染严重企业名单

是 否 不适用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存在其他重大社会安全问题

是 否 不适用

报告期内是否被行政处罚

是 否 不适用

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1、2013年5月3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重大合同公告(2013-020)。

2、2013年9月25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2013-032)

七、控股子公司重要事项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15,200,000	75%	0	0	0	-11,136,000	-11,136,000	104,064,000	67.75%
1、国家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3、其他内资持股	115,200,000	75%	0	0	0	-11,136,000	-11,136,000	104,064,000	67.75%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60,288,000	39.25%	0	0	0	-3,840,000	-3,840,000	56,448,000	36.75%
境内自然人持股	54,912,000	35.75%	0	0	0	-7,296,000	-7,296,000	47,616,000	31.00%
4、外资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8,400,000	25%	0	0	0	11,136,000	11,136,000	49,536,000	32.25%
1、人民币普通股	38,400,000	25%	0	0	0	11,136,000	11,136,000	49,536,000	32.2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0	0	0	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0	0	0	0%
4、其他	0	0%	0	0	0	0	0	0	0%
三、股份总数	153,600,000	100%	0	0	0	0	0	153,600,000	1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 公司自然人股东刘兆年及法人股东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共持有本公司股份8,256,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5.38%，全部为本公司A股首次公开发行前已持有的股份，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和《上市公告书》中上述股东的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上述股份。”截至2013年2月16日，上述股东严格履行了首发承诺，经股东本人申请，该部分股东所持本公司的8,256,000股股份于2013年2月20日起解除限售变更为无限售流通股。

2. 公司自然人股东马彦文、张雅丽、张海涛、王兰珍共持有本公司股份10,521,6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6.85%，全部为本公司A股首次公开发行前已持有的股份。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和《上市公告书》中上述股东的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上述股份。”同时根据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规定，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上述股东所持本公司股份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得转让。截至2013年8月16日，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上述股东严格履行了首发承诺及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规定，经股东本人申请该部分股东所持本公司的10,521,600股股份于2013年8

月16日起解除限售变更为无限售流通股份,实际可上市流通数量为2,630,400股。

3、公司自然人股东易晓琳持有本公司股份249,6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0.16%,全部为本公司A股首次公开发行前已持有的股份。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和《上市公告书》中上述股东的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上述股份。”自然人股东易晓琳于2012年7月2日从公司离职,同时根据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规定,曾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易晓琳所持本公司股份在其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得转让。截至2014年1月2日,自然人股东易晓琳严格履行了首发承诺及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规定,经股东本人申请该股东所持本公司的249,600股于2013年12月31日起解除限售变更为无限售流通股份。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840,000	3,840,000	0	0	根据《首发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上述股份。	2013年2月19日
刘兆年	4,416,000	4,416,000	0	0	根据《首发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上述股份。	2013年2月19日
马彦文	6,720,000	1,680,000	0	5,040,000	根据《首发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上述股份。根据《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在本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得转让;根据《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因上市公司公开或非公开发行股份、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因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二级市场购买、可转债转股、行权、协议受让等各种年内新增股份,新增无限售条件股份当年可转让25%,新增有限售条件的股份计入次年可转让股份的计算基数。	2013年8月16日
张雅丽	1,977,600	494,400	0	1,483,200	根据《首发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2013年8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上述股份。根据《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在本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得转让。根据《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因上市公司公开或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因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二级市场购买、可转债转股、行权、协议受让等各种年内新增股份，新增无限售条件股份当年可转让 25%，新增有限售条件的股份计入次年可转让股份的计算基数。	月 16 日
张海涛	1,094,400	273,600	0	820,800	根据《首发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上述股份。根据《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在本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得转让。根据《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因上市公司公开或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因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二级市场购买、可转债转股、行权、协议受让等各种年内新增股份，新增无限售条件股份当年可转让 25%，新增有限售条件的股份计入次年可转让股份的计算基数。	2013 年 8 月 16 日
王兰珍	729,600	182,400	0	547,200	根据《首发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上述股份。根据《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在本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得转让。根据《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因上市公司公开或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因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二级市场购买、可转债转股、行权、协议受让等各种年内新增股份，新增无限售条件股份当年可转让 25%，新增有限售条件的股份计入次年可转让股份的计算基数。	2013 年 8 月 16 日
易晓琳	249,600	249,600	0	0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19,027,200	11,136,000	0	7,891,200	--	--

二、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5,94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 5 个交易日末股东总数	8,229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北京迈迪卡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6.75%	56,448,000	0	56,448,000	0	
沈广仟	境内自然人	23.25%	35,712,000	0	35,712,000	0	
马彦文	境内自然人	3.28%	5,040,000	-1680,000	5,040,000	0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	3,840,000	0	0	3,840,000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聚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8%	3,348,518	3,348,518	0	3,348,518	
中国工商银行—兴全绿色投资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6%	1,779,953	1,779,953	0	1,779,953	

中国银行一诺安汇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3%	1,728,291	1,728,291	0	1,728,291		
中国工商银行一诺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7%	1,648,840	1,648,840	0	1,648,840		
贾西贝	境内自然人	1%	1,536,000	0	1,536,000	0		
张雅丽	境内自然人	0.97%	1,483,200	-494,400	1,483,200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沈广仟持有迈迪卡 20%的股权。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8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840,000					
中国工商银行一广发聚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348,518	人民币普通股	3,348,518					
中国工商银行一兴全绿色投资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779,953	人民币普通股	1,779,953					
中国银行一诺安汇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728,291	人民币普通股	1,728,291					
中国工商银行一诺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1,648,840	人民币普通股	1,648,840					
通用技术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190,413	人民币普通股	1,190,413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10,004	人民币普通股	1,010,004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五组合	1,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					
中国银行一华泰柏瑞盛世中国股票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930,659	人民币普通股	930,659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一汇鑫 2 号证券投资单一资金信托	7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50,000					
吴岭	7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5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沈广仟持有迈迪卡 20%的股权。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	股东吴岭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0 股，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75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750,000 股。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
北京迈迪卡科技有限公司	孙茜	2005 年 05 月 24 日	77545130-9	50 万	除持有利德曼 36.75% 股权外，无实质性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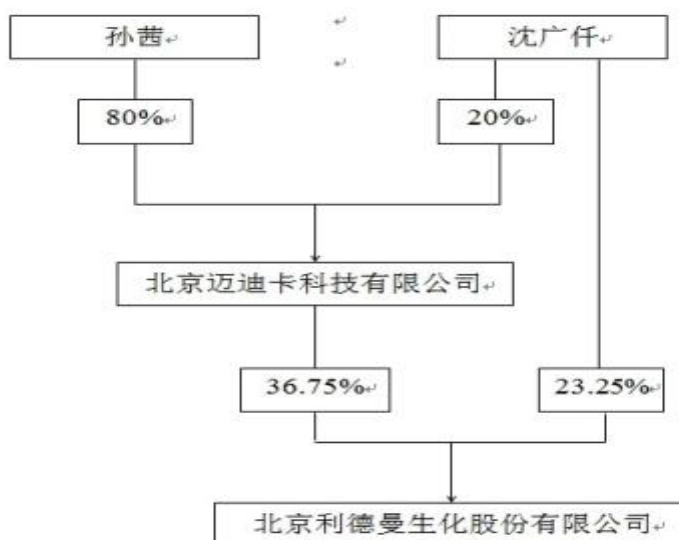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沈广仟	中国	是
孙茜	加拿大	是
最近 5 年内的职业及职务	沈广仟先生，中国国籍，有加拿大永久居留权，1961 年出生，大学专科学历。1984 年 7 月毕业于北京化工职业大学。1984 年 8 月至 1992 年 12 月任职于北京化工厂临床分厂，担任销售经理；1993 年 1 月至 1994 年 12 月任职于北京市华台生化技术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1995 年 1 月至 1997 年 10 月任职于威海利德尔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1997 年 11 月至 2009 年 7 月，任职于北京利德曼生化技术有限公司，担任董事、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长、总裁。	

	孙茜女士，加拿大国籍，1966 年出生，本科学历，工程师。1989 年 7 月毕业于北京大学生物系，2009 年 10 月起在长江商学院攻读 EMBA。1989 年 11 月至 1992 年 12 月任职于爱博生化制品有限公司，担任项目经理；1993 年 3 月至 2009 年 10 月，任职于威海利德尔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2001 年 3 月至 2009 年 7 月，任职于北京利德曼生化技术有限公司，担任董事；2005 年至今，担任北京迈迪卡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前 10 名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股）	限售条件
北京迈迪卡科技有限公司	56,448,000	2015 年 2 月 16 日	0	首发承诺
沈广仁	35,712,000	2015 年 2 月 16 日	0	首发承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
马彦文	5,040,000	2014 年 1 月 1 日	0	《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
贾西贝	1,536,000	2014 年 1 月 14 日	0	首发承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
张雅丽	1,483,200	2014 年 1 月 1 日	0	《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
刘军	1,401,600	2014 年 1 月 14 日	0	首发承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
陈鹏	1,075,200	2014 年 1 月 14 日	0	首发承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
张海涛	820,800	2014 年 1 月 1 日	0	《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
王兰珍	547,200	2014 年 1 月 1 日	0	《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持股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期末持股数(股)	期初持有的股权激励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本期授予的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本期被注销的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期末持有的股权激励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增减变动原因
沈广仟	董事长、总裁	男	52	现任	35,712,000	0	0	35,712,000	0	0	0	0	
孙茜	董事	女	48	现任	0	0	0	0	0	0	0	0	
王毅兴	董事、副总裁	男	52	现任	0	0	0	0	0	0	0	0	
马彦文	董事	男	46	现任	6,720,000	0	1,680,000	5,040,000	0	0	0	0	股份减持
张海涛	董事、副总裁	男	41	离任	1,094,400	0	273,600	820,800	0	0	0	0	股份减持
王兰珍	董事、副总裁	女	42	离任	729,600	0	182,400	547,200	0	0	0	0	股份减持
王瑞琪	独立董事	男	52	现任	0	0	0	0	0	0	0	0	
苏中一	独立董事	男	57	现任	0	0	0	0	0	0	0	0	
马铭志	独立董事	男	37	现任	0	0	0	0	0	0	0	0	
牛巨辉	董事会秘书	男	39	现任	0	0	0	0	0	0	0	0	
张雅丽	监事会主席	女	51	现任	1,977,600	0	494,400	1,483,200	0	0	0	0	股份减持
庞妮娜	监事	女	61	现任	0	0	0	0	0	0	0	0	
张思奇	监事	女	56	现任	0	0	0	0	0	0	0	0	
合计	--	--	--	--	46,233,600	0	2,630,400	43,603,200	0	0	0	0	--

二、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 5 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1、现任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近5年主要工作经历

(1) 沈广仟先生，中国国籍，有加拿大永久居留权，1961年出生，大学专科学历。2006年至2009年7月担任北京利德曼生化技术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09年7月至今担任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裁。

(2) 孙茜女士，加拿大国籍，1966年出生，本科学历，工程师。2006年至今担任北京迈迪卡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06年至2009年7月担任北京利德曼生化技术有限公司董事；2009年7月至今担任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3) 王毅兴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2年出生，大学专科学历，会计师、国际注册特许财务策划师。2007年10月至2009年12月担任北京东润投资集团执行总裁；2010年1月至2012年7月担任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2年7月至2012年10月担任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财务负责人、代行董事会秘书；2012年10月至2013年3月担任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2013年3月至今担任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财务负责人。

(4) 马彦文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7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2006年至今担任北京中

讯信诚广告有限公司董事长；2009年7月至2012年7月担任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12年7月至今担任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5) 张海涛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3年出生，大学专科学历。2006年至2009年7月担任北京利德曼生化技术有限公司济南分公司经理、公司市场营销总监；2009年7月至2012年7月担任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济南分公司负责人；2012年7月至2013年12月担任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济南分公司负责人；

(6) 王兰珍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2年出生，博士学历。2003年6月至2009年7月，历任北京利德曼生化技术有限公司研发部研发员、研发部主管、技术总监职务，2009年7月至2012年7月担任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技术总监、研发中心负责人，2012年7月至2013年12月任本公司董事、副总裁。

(7) 王瑞琪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2年出生，本科学历。曾任冶金工业部经济调节司资产处处长、中蓝特会计师事务所副总经理、中喜会计师事务所副总经理；现任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锦州新华龙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2年7月至今担任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8) 苏中一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7年出生，博士学历。2006年至今担任中审会计师事务所咨询管理部主任；现任江苏吉鑫风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龙宇燃油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博得交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09年7月至今担任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9) 马铭志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7年出生，博士学历。2006年至今担任中华全国律师协会专业委员会办公室主任助理；现任上海永利带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09年7月至今担任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10) 牛巨辉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5年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会计师。2009年8月至2010年7月任职于北京科技园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证券事务部高级证券经理；2010年7月至2012年6月任职于北京中关村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资本运营部高级专业经理；2012年6月至2013年3月任职于本公司，担任资本管理中心总监、证券事务代表；2013年3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2、现任监事近5年主要工作经历

(1) 张雅丽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3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2006年至2009年7月担任北京利德曼生化技术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09年7月至2012年7月担任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2012年7月至今担任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2) 庞妮娜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3年出生，中专学历。2000年10月至2012年7月，任职于北京利德曼生化技术有限公司，担任办公室主管。2012年7月至今任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办公室主管。

(3) 张思奇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8年出生，大学专科学历。2005年8月至2012年7月，任职于北京利德曼生化技术有限公司，担任生产部主管；2012年7月至2013年12月担任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生产部主管；2014年1月至今，担任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生产运营中心

副总监。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孙茜	北京迈迪卡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是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孙茜女士持有迈迪卡 80% 的股权，担任迈迪卡执行董事及总经理。迈迪卡为公司控股股东。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马彦文	北京中讯信诚广告有限公司	董事长			是
苏中一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	咨询管理部主任	2006 年 10 月		是
苏中一	江苏吉鑫风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1 年 07 月	2014 年 07 月	是
苏中一	上海龙宇燃油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1 年 09 月	2014 年 09 月	是
苏中一	北京博得交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1 年 09 月	2014 年 09 月	是
王瑞琪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	高级合伙人	2006 年 01 月		是
王瑞琪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09 年 01 月		是
王瑞琪	锦州新华龙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2 年 10 月	2015 年 10 月	是
马铭志	中华全国律师协会专业委员会	主任助理	2000 年 01 月		是
马铭志	上海永利带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09 年 01 月		是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监事报酬由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会决定。公司内部董事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按照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其报酬。公司外部董事不在公司领取报酬。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过的《2013 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司于 2013 年 3 月 25 日发布的相关公告。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已实际支付。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报酬总额(税前)	从股东单位获得的报酬总额(税前)	报告期末实际所得报酬(税前)
沈广仟	董事长、总裁	男	52	现任	288	0	288
孙茜	董事	女	47	现任	0	36	36
王毅兴	董事、副总裁、财务负责人	男	52	现任	150	0	150
张海涛	董事、副总裁	男	41	离任	102.5	0	102.5
王兰珍	董事、副总裁	女	42	离任	82.8	0	82.8
马彦文	董事	男	46	现任	0	0	0
王瑞琪	独立董事	男	52	现任	5	0	5
苏中一	独立董事	男	57	现任	5	0	5
马铭志	独立董事	男	37	现任	5	0	5
牛巨辉	董事会秘书	男	39	现任	39.47	0	39.47
张雅丽	监事会主席	女	51	现任	48	0	48
庞妮娜	监事	女	61	现任	10.57	0	10.57
张思奇	监事	女	56	现任	13.35	0	13.35
合计	--	--	--	--	749.69	36	785.69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王毅兴	董事会秘书	任免	2013年3月21日	2013年3月21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按照公司工作安排,王毅兴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继续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及财务负责人职务。
牛巨辉	董事会秘书	聘任	2013年3月21日	2013年3月21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聘任牛巨辉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五、报告期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变动情况(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仪器研发中心总监李自双因健康原因于2013年3月11日离职。现公司仪器研发部门总监由孟刚先生担任。**孟刚先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毕业于北京航空航天大学机械电子工程专业,2007年至2010年任职于北京深迈瑞医疗电子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担任系统工程师职务。2010年至2012年,历任公司产品系统设计工程师、项目经理、仪器研发事业部总监。孟刚一直从事体外诊断实验室自动化系统研发工作。先后参与完成高端五分类血球分析仪、全自动化学发光免疫分析仪、全自动生化分析仪、手持式金标阅读仪等项目研发设计及组织管理工作。目前,仪器研发部在孟刚总监的带领下,持续良好的运行,公司仪器研发工作进展顺利,并在临床试验阶段取得良好成果。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研发中心主任郑长龙因个人原因于2013年10月23日离职。现公司研发中心由王建华先生和马致远先生统筹管理。**王建华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3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毕业于北京工业大学精密仪器专业,1994年2月至2007年10月任职于Alcon(China)爱尔康(中国)眼科产品有限公司负责医疗器械生产、技术引进和转化并从事日常的设、生产和质量管理工作。2005~2008年任中国标准化协会眼科光学仪器标准化推进委员会委员。2008年至2013年任职于ThermoFisher,从事IVD产品、细胞培养基、血清的生产、质量管理工作,任医疗器械生产企业和危化品经营企业负责人,现兼任北京工业大学硕士生校外导师。2014年1月至今,任职于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生产运营副总经理。王建华先生具有深厚的理论功底及丰富的实践、管理经验,曾参与完成激光超声波时差测定仪、心脏泵实验机、法布里-伯罗超声接受系统等多个研发项目。**马志远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年出生,博士学历。2004年7月毕业于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化学与材料科学学院。2004年8月至2013年7月就读于美国Boston University, Graduate School of Arts and Sciences, 化学系,于2013年7月毕业,取得文学硕士和哲学博士学位。期间,2007年4月至2009年4月任职于 Center for Chemical Methodology and Library Development,担任助理研究员;2013年10月至今,任职于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总裁办公室总裁研发助理职务。目前,公司研发部门在王建华先生和马致远先生的带领下正常有序运行。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李自双、郑长龙的离职,未对公司的核心竞争力造成实质影响。

六、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专业结构

专业结构	员工人数(人)	占员工比例(%)
技术人员	68	19%
销售人员	89	25%
管理人员	71	20%
生产人员	130	36%
合计	358	100%

2、员工受教育程度

受教育程度	员工人数(人)	占员工比例(%)
研究生及以上	58	16%
本科	144	40%
专科	84	24%
专科以下	71	20%
合计	358	100%

3、员工年龄结构

年龄区间	员工人数(人)	占员工比例(%)
50岁以上	11	3%
41-50岁	23	6%
31-40岁	165	46%
30岁以下	158	45%
合计	358	100%

第八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其它的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地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以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公司已建立了以《公司章程》为基础，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三会”议事规则等为主要架构的规章体系，形成了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为主体结构的决策与经营管理体系。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发布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平等对待所有股东，确保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能充分行使其权利。

2、关于共同实际控制人与上市公司的关系：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能依法行使其权利，并承担相应义务，未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未占用公司资金，公司亦无为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作，具有独立的经营能力。

3、关于董事和董事会：公司已制定《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等制度确保董事会规范、高效运作和审慎、科学决策。公司董事会由9名成员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人员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章程等的要求，具有履行职务所必需的知识、技能和素质。董事会会议严格按照董事会议事规则召开，本报告期内共召开董事会会议5次。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公司监事会设监事3名，其中职工监事2名，监事会的人数和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已制定《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确保监事会向全体股东负责，对公司重大事项、财务状况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有效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也采取了有效措施保障监事的知情权，能够独立有效地行使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监事会议严格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召开，本报告期内共召开监事会会议5次。

5、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公司持续完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核评价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报告期内，通过推行薪酬绩效方案保障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业务骨干薪酬与公司业绩紧密联系。此外，公司高管人员的聘任程序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6、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信息披露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并指定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接待股东来访，回答投资者咨询，向投资者提供公司已披露的资料；并指定《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为信息披露报纸，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网站，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7、关于相关利益者：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积极与相关利益者沟通和交流，

努力实现客户、股东、社会、员工等各方利益的均衡，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地发展。

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差异

是 否

二、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年度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会议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2012 年度股东大会	2013 年 4 月 19 日	http://www.cninfo.com.cn	2013 年 4 月 20 日

2、本报告期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会议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3 年 9 月 5 日	http://www.cninfo.com.cn	2013 年 9 月 6 日

三、报告期董事会召开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会议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13 年 3 月 21 日	http://www.cninfo.com.cn	2013 年 3 月 25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13 年 4 月 19 日	http://www.cninfo.com.cn	2013 年 4 月 20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13 年 8 月 19 日	http://www.cninfo.com.cn	2013 年 8 月 20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13 年 9 月 24 日	http://www.cninfo.com.cn	2013 年 9 月 25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13 年 10 月 25 日	http://www.cninfo.com.cn	2013 年 10 月 28 日

四、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建立与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交易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规范运作。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年度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该制度的建立，完善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加大了对年报信息披露责任人的问责力度，提高了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增强了年报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信息披露要求发布各定期报告及临时类公告，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补充以及业绩预告修正等情况，也不存在有关监管部门对责任人采取问责措施的情形。

五、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是否发现公司存在风险

是 否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第九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4 年 3 月 20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会审字[2014]0807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黄亚琼,肖桂莲,陈谋林

审计报告

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利德曼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3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北京利德曼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北京利德曼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北京利德曼公司201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3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黄亚琼

中国注册会计师:肖桂莲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谋林

二〇一四年三月二十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27,769,917.69	432,199,018.6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9,904,361.04	3,042,000.00
应收账款	133,464,357.23	119,839,239.27
预付款项	14,812,288.05	11,989,121.6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288,690.58	2,286,872.5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6,301,107.97	30,479,406.5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412,985.46	258,300.09
流动资产合计	536,953,708.02	600,093,958.76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58,310,843.27	75,374,036.37
在建工程	19,880,644.03	425,980,687.84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6,246,939.59	26,708,616.7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91,838.55	2,031,964.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07,030,265.44	530,095,305.13
资产总计	1,243,983,973.46	1,130,189,263.8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471,000.00
应付账款	123,763,716.84	83,695,292.39
预收款项	4,603,658.37	2,457,348.4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1,582,704.70	9,755,110.71
应交税费	6,227,533.32	10,901,251.88
应付利息	517,796.95	534,156.38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081,507.56	2,423,910.92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5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67,276,917.74	125,238,070.7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18,951,623.34	236,451,623.34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6,631,851.89	7,48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5,583,475.23	243,931,623.34
负债合计	392,860,392.97	369,169,694.0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53,600,000.00	153,600,000.00
资本公积	421,310,261.15	421,310,261.15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7,412,448.21	26,475,575.7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38,800,871.13	159,633,733.00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51,123,580.49	761,019,569.85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51,123,580.49	761,019,569.8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243,983,973.46	1,130,189,263.89

法定代表人：沈广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毅兴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文岗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22,448,615.73	428,677,706.47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9,904,361.04	3,042,000.00
应收账款	134,907,370.55	121,522,196.99
预付款项	14,636,011.35	11,880,965.44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281,981.11	2,272,503.80
存货	45,333,359.75	28,749,420.7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231,032.38	132,966.47
流动资产合计	531,742,731.91	596,277,759.9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000,000.00	2,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58,254,923.25	75,303,718.70
在建工程	19,880,644.03	425,980,687.84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6,246,939.59	26,708,616.7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00,955.66	1,965,047.9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08,883,462.53	531,958,071.16
资产总计	1,240,626,194.44	1,128,235,831.0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471,000.00
应付账款	122,833,450.04	83,354,530.17
预收款项	4,297,219.29	2,297,635.33
应付职工薪酬	11,480,295.38	9,581,477.41
应交税费	6,180,211.25	10,888,147.60
应付利息	517,796.95	534,156.38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009,217.18	2,353,456.8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5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65,818,190.09	124,480,403.7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18,951,623.34	236,451,623.34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6,631,851.89	7,48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5,583,475.23	243,931,623.34
负债合计	391,401,665.32	368,412,027.0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53,600,000.00	153,600,000.00
资本公积	421,310,261.15	421,310,261.15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7,412,448.21	26,475,575.7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36,901,819.76	158,437,967.16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49,224,529.12	759,823,804.0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240,626,194.44	1,128,235,831.09

法定代表人：沈广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毅兴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文岗

3、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343,630,223.37	317,273,827.29
其中：营业收入	343,630,223.37	317,273,827.2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18,364,731.91	206,224,852.62
其中：营业成本	126,606,324.69	119,615,934.4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3,827,170.92	3,997,936.51
销售费用	37,886,233.46	34,874,095.53
管理费用	54,645,657.64	44,997,618.24
财务费用	-6,948,854.76	341,116.34
资产减值损失	2,348,199.96	2,398,151.5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5,265,491.46	111,048,974.67
加：营业外收入	3,009,598.61	3,781,701.01
减：营业外支出	16,570.76	8,312.9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1,370.76	8,220.7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8,258,519.31	114,822,362.70
减：所得税费用	18,186,508.67	16,535,273.1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0,072,010.64	98,287,089.57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0,072,010.64	98,287,089.57
少数股东损益		
六、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72	0.6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72	0.67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110,072,010.64	98,287,089.5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10,072,010.64	98,287,089.5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法定代表人：沈广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毅兴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文岗

4、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336,004,159.30	310,634,633.62
减：营业成本	122,390,371.09	116,718,573.95
营业税金及附加	3,735,237.70	3,911,737.65
销售费用	36,552,447.03	33,443,117.47
管理费用	53,715,245.05	43,450,147.15
财务费用	-6,949,434.40	375,084.08
资产减值损失	2,242,109.60	2,350,310.2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4,318,183.23	110,385,663.08
加：营业外收入	3,009,598.61	3,738,366.01
减：营业外支出	14,170.76	8,312.9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1,370.76	8,220.7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7,313,611.08	114,115,716.11
减：所得税费用	17,944,885.97	16,351,856.4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9,368,725.11	97,763,859.68
五、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9,368,725.11	97,763,859.68

法定代表人：沈广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毅兴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文岗

5、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55,602,316.02	308,492,779.2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49,375.75	3,510,518.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7,751,691.77	312,003,297.3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6,065,842.16	128,719,562.6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3,254,245.97	49,656,321.96
支付的各项税费	61,160,245.23	49,223,320.3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825,344.36	26,548,451.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7,305,677.72	254,147,656.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446,014.05	57,855,641.3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11,864.9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035,315.10	9,158,354.1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35,315.10	9,670,219.1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3,344,624.44	242,167,691.65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3,344,624.44	242,167,691.6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309,309.34	-232,497,472.5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69,248,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5,451,623.34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6,841.00	6,458,202.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56,841.00	641,157,825.3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4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9,565,805.68	31,310,825.2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448,759.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565,805.68	77,759,584.2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508,964.68	563,398,241.0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44,579.4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3,372,259.97	389,100,989.3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0,835,254.66	41,734,265.3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7,462,994.69	430,835,254.66

法定代表人：沈广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毅兴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文岗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46,867,719.33	299,423,020.0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49,375.75	3,467,183.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9,017,095.08	302,890,203.1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2,696,255.03	124,452,873.3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1,183,136.57	47,180,904.25
支付的各项税费	59,985,472.45	47,904,745.8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501,800.95	25,893,944.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0,366,665.00	245,432,468.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650,430.08	57,457,735.0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11,864.9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021,507.59	9,144,917.2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21,507.59	9,656,782.1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3,335,222.73	242,166,068.57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3,335,222.73	242,166,068.5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313,715.14	-232,509,286.3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69,248,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5,451,623.34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6,841.00	6,458,202.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56,841.00	641,157,825.3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4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9,565,805.68	31,310,825.2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448,759.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565,805.68	77,759,584.2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508,964.68	563,398,241.0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10,149.0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5,172,249.74	388,656,838.7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7,313,942.47	38,657,103.7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2,141,692.73	427,313,942.47

法定代表人：沈广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毅兴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文岗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3,600,000.00	421,310,261.15			26,475,575.70		159,633,733.00			761,019,569.8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53,600,000.00	421,310,261.15			26,475,575.70		159,633,733.00			761,019,569.8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936,872.51		79,167,138.13			90,104,010.64
(一)净利润							110,072,010.64			110,072,010.64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10,072,010.64			110,072,010.64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0,936,872.51		-30,904,872.51			-19,968,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0,936,872.51		-10,936,872.5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9,968,000.00			-19,968,000.00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3,600,000.00	421,310,261.15			37,412,448.21		238,800,871.13			851,123,580.49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年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 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5,200,000.00	2,386,099.01			16,699,189.73		86,483,029.40		220,768,318.14
加：同一控制下企业 合并产生的追溯调整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15,200,000.00	2,386,099.01			16,699,189.73		86,483,029.40		220,768,318.1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38,400,000.00	418,924,162.14			9,776,385.97		73,150,703.60		540,251,251.71
(一)净利润							98,287,089.57		98,287,089.57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98,287,089.57		98,287,089.57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 资本	38,400,000.00	418,924,162.14							457,324,162.14
1.所有者投入资本	38,400,000.00	418,924,162.14							457,324,162.14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9,776,385.97		-25,136,385.97		-15,36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9,776,385.97		-9,776,385.97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 分配							-15,360,000.00		-15,360,000.00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 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 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 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3,600,000.00	421,310,261.15			26,475,575.70		159,633,733.00		761,019,569.85

法定代表人：沈广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毅兴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文岗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3,600,000.00	421,310,261.15			26,475,575.70		158,437,967.16	759,823,804.0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53,600,000.00	421,310,261.15			26,475,575.70		158,437,967.16	759,823,804.0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936,872.51		78,463,852.60	89,400,725.11
(一)净利润							109,368,725.11	109,368,725.11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09,368,725.11	109,368,725.11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0,936,872.51		-30,904,872.51	-19,968,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0,936,872.51		-10,936,872.5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9,968,000.00	-19,968,000.00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3,600,000.00	421,310,261.15			37,412,448.21		236,901,819.76	849,224,529.12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5,200,000.00	2,386,099.01			16,699,189.73		85,810,493.45	220,095,782.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15,200,000.00	2,386,099.01			16,699,189.73		85,810,493.45	220,095,782.1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8,400,000.00	418,924,162.14			9,776,385.97		72,627,473.71	539,728,021.82
(一)净利润							97,763,859.68	97,763,859.68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97,763,859.68	97,763,859.68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8,400,000.00	418,924,162.14						457,324,162.14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38,400,000.00	418,924,162.14						457,324,162.14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9,776,385.97		-25,136,385.97	-15,36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9,776,385.97		-9,776,385.9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360,000.00	-15,360,000.00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3,600,000.00	421,310,261.15			26,475,575.70		158,437,967.16	759,823,804.01

法定代表人：沈广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毅兴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文岗

三、公司基本情况

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由北京利德曼生化技术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并于2009年7月21日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取得了注册号为110000410125421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200万元。

2011年2月,根据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公司按每10股转增6股的比例,以资本公积、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总额4,320万股,每股面值1元,计增加股本4,320万元。其中:由资本公积转增720万元,由未分配利润转增3,600万元,变更后注册资本11,520万元。本次变更业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会验字[2011]0019号《验资报告》验证,并于2011年3月18日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

根据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2142号《关于核准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核准,公司于2012年2月13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3,840万股,发行后公司股本变更为15,360万元。本次变更业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会验字[2012]0358号《验资报告》验证,并于2012年5月5日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

公司住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宏达南路5号。

公司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生产III类:III-6840体外诊断试剂、III-6840-3免疫分析系统,化学试剂、生物制品、实验室设备(需经专项审批的产品除外);销售III类:临床检验分析仪器、体外诊断试剂,II类:临床检验分析仪器;体外诊断试剂。一般经营项目:销售自产产品;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医疗器械租赁。

四、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按上述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201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制,即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境外(分)子公司按所在国家或地区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生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凡本公司能够控制的子公司以及特殊目的主体(以下简称“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都纳入合并范围；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会计政策与母公司不一致的，已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期间、会计政策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公司调整后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按照权益法调整对纳入合并范围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母公司编制；合并报表范围内母公司与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资金往来在合并时予以抵销。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按照下列规定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

①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

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③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列示。

9、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四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主要是指本公司为了近期内出售而持有的股票、债券、基金以及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这类资产在初始计量时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在持有期间取得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这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这类金融资产在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主要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具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国债、公司债券等。这类金融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发放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应收账款是指本公司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款项。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主要是指本公司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或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同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收益。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这类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是指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

①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时终止对该项金融资产的确认。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
额之和。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将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①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来确定公允价值；

②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6) 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①本公司在有以下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A、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B、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C、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D、债务人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E、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F、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G、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H、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I、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②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分别不同类别的金融资产采取不同的方法进行减值测试，并计提减值准备：

A、交易性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反映，公允价值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B、持有至到期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

C、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情况进行分析，判断该项金融资产公允价值是否持续下降。通常情况下，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期末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已达到或超过50%，或者持续下跌时间已达到或超过12个月，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可以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资产减值损失。

10、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将 300 万元以上应收账款，300 万元以上其他应收款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信用风险组合	其他方法	应收合并范围内公司的款项
信用风险组合	账龄分析法	第三方应收款项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50%	50%
3 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实际情况。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11、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半成品、在产品、产成品、周转材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计价方法：先进先出法

发出时按先进先出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按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部分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盘存制度：永续盘存制

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

摊销方法：一次摊销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领用时一次摊销法。

包装物：

摊销方法：一次摊销法

包装物采用领用时一次摊销法。

12、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分别下列情况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计量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但实际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C、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不公允的除外；

D、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E、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取得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债权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根据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分别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

算。

①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②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在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在计算投资损益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再抵销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如果本公司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有关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不同的，后续计量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应享有的净利润或应承担的净亏损时，应考虑被投资单位计提的折旧额、摊销额以及资产减值准备金额等进行调整。以上调整均考虑重要性原则，在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按被投资单位的账面净利润为基础，经调整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后，计算确认投资损益。

A、无法合理确定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

B、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相比，两者之间的差额不具有重要性的；

C、其他原因导致无法取得被投资单位的有关资料，不能按照准则中规定的原则对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进行调整的。

③在权益法下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零的情况下，如果仍有未确认的投资损失，应以其他长期权益的账面价值为基础继续确认。如果在投资合同或协议中约定将履行其他额外的损失补偿义务，还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的规定确认预计将承担的损失金额。

④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投资企业自被投资单位取得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抵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自被投资单位取得的现金股利或利润超过已确认损益调整的部分视同投资成本的收回，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①存在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况时，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

A、任何一个合营方均不能单独控制合营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

B、涉及合营企业基本经营活动的决策需要各合营方一致同意；

C、各合营方可能通过合同或协议的形式任命其中的一个合营方对合营企业的日常活动进行管理，但其必须在各合营方已经一致同意的财务和经营政策范围内行使管理权。当被投资单位处于法定重组或破产中，或者在向投资方转移资金的能力受到严格的长期限制情况下经营时，通常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可能无法实施共同控制。但如果能够证明存在共同控制，合营各方仍按照长期股权投资准则的规定采用权益法核算。

②存在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况时，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A、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B、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包括股利分配政策等的制定；

C、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 D、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E、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逐项检查，根据被投资单位经营政策、法律环境、市场需求、行业及盈利能力等的各种变化判断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当长期股权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予以计提。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3、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本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3)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表。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30	0	3.33-5.00
机器设备	3-8	2-10	11.25-32.67
运输设备	4-8	5-10	11.25-23.75
其他设备	5-6	2-10	15.00-19.6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固定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当存在下列迹象的，按固定资产单项项目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 ① 长期闲置不用，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再使用，且已无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② 由于技术进步等原因，已不可使用的固定资产；
- ③ 虽然固定资产尚可使用，但使用后产生大量不合格品的固定资产；
- ④ 已遭毁损，以至于不再具有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⑤ 其他实质上已经不能再给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固定资产。

14、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如果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了减值，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的，对在建工程进行减值测试：

- ① 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3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 ② 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 ③ 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15、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

1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各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法定使用权

软件	5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专利权	5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年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在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4)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以下情况的，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

- A、该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 B、该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并在剩余年限内可能不会回升；
- C、其他足以表明该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超过可收回金额的情况。

无形资产本年内未发生减值情形，故未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5)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③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17、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

18、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19、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 确认提供劳务收入的依据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20、政府补助

(1)类型

公司将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作为政府补助核算。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的标准：本公司从政府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的标准：本公司将从政府取得的各种奖励、定额补贴、财政贴息、拨付的研发经费(不包括购建固定资产)等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会计政策

公司对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实际收到时，确认为政府补助。

①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②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以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③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B、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

21、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①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A、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B、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A、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可能转回；B、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C、本公司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

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③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递延所得税负债应按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予确认：

①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A、商誉的初始确认；B、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22、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①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时，将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根据租赁资产的使用量计入当期损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本公司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摊，免租期内确认租金费用及相应的负债。出租人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从租金费用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费用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摊。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时，采用直线法将收到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确认为收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出租人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出租人也确认租金收入。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经营租赁期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收益。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①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确认为当期融资费用，计入财务费用。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在计提融资租赁资产折旧时，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应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折旧期间以租赁合同而定。如果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本公司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以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寿命作为折旧期间；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后本公司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的所有权，以租赁期与租赁

资产寿命两者中较短者作为折旧期间。

②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出租人时，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应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计入资产负债表的长期应收款，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应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作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为租赁收入，计入租赁收入/业务业务收入。

23、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是否变更

是 否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是否变更

是 否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是否变更

是 否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不对以前年度进行追溯调整。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为更合理地估计公司固定资产的折旧、公允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使资产折旧年限与资产实际使用寿命更加接近，公司房屋建筑物中钢结构类型按 25-30 年计提折旧，其余房屋建筑物按 20-25 年计提折旧。	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通过	固定资产,管理费用	对 2013 年度无影响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不对以前年度进行追溯调整。

34、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前期会计差错

是 否

本报告期内公司无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是 否

(2) 未来适用法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是 否

五、税项

1、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销项税额减进项税额计缴	17%
消费税	不适用	不适用
营业税	按营业额计算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本月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和营业税计算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	15%

各分公司、分厂执行的所得税税率

企业所得税

公司名称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公司(母公司)*	15%	15%
北京阿匹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阿匹斯”)	25%	25%

*本公司于2012年10月30日获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F201211001817，本公司自2012年起享受高新技术企业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有效期至2014年。

六、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子公司情况

(1)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投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北京阿匹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北京市	制造业	2000000	生产化学试剂	2,000,000.00		100%	100%	是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的其他说明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	--	54,805.38	--	--	41,446.86
人民币	--	--	16,728.89	--	--	24,911.91
美元	6,235.63	6.0969	38,076.49	2,630.65	6.2855	16,534.95

银行存款：	--	--	327,408,189.31	--	--	430,793,807.80
人民币	--	--	325,788,063.18	--	--	429,330,936.40
美元	217,279.88	6.0969	1,328,729.04	232,133.74	6.2855	1,459,076.62
欧元	35,852.81	8.4189	291,397.09	456.24	8.3176	3,794.78
其他货币资金：	--	--	306,923.00	--	--	1,363,764.00
人民币	--	--	306,923.00	--	--	1,363,764.00
合计	--	--	327,769,917.69	--	--	432,199,018.66

如有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应单独说明

其他货币资金年末余额中306,923.00元已用作信用证保证金，除此之外，货币资金余额中无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的分类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9,904,361.04	3,042,000.00
合计	9,904,361.04	3,042,000.00

(2) 年末已经背书给其他方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安徽三锦天润科贸有限公司	2013年07月31日	2014年01月31日	1,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甘肃天一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013年09月13日	2014年03月13日	648,454.88	银行承兑汇票
山东华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13年09月04日	2014年03月04日	5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山东邹平开元化工石材有限公司	2013年09月10日	2014年03月09日	5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莱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013年08月16日	2014年02月16日	4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合计	--	--	3,048,454.88	--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								
组合 2	142,593,064.12	100%	9,128,706.89	6.4%	127,242,144.16	100%	7,402,904.89	5.82%
组合小计	142,593,064.12	100%	9,128,706.89	6.4%	127,242,144.16	100%	7,402,904.89	5.82%
合计	142,593,064.12	--	9,128,706.89	--	127,242,144.16	--	7,402,904.89	--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	--	--	--	--	--
1 年以内小计	131,306,603.05	92.08%	6,565,330.15	123,145,132.61	96.78%	6,157,256.66
1 至 2 年	8,854,873.56	6.21%	885,487.36	2,778,345.28	2.18%	277,834.53
2 至 3 年	1,507,396.26	1.06%	753,698.13	701,705.14	0.55%	350,852.57
3 年以上	924,191.25	0.65%	924,191.25	616,961.13	0.49%	616,961.13
合计	142,593,064.12	--	9,128,706.89	127,242,144.16	--	7,402,904.89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应收账款中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武汉市龙飞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134,871.85	1 年以内	6.41%
安徽三锦天润科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952,881.28	1 年以内	6.28%
南宁艾米德仪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666,511.60	1 年以内	5.38%
南昌华安医检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5,722,133.18	1 年以内	4.01%
郑州思迈尔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840,072.19	1 年以内	3.39%
合计	--	36,316,470.10	--	25.47%

4、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1								
组合 2	2,662,045.73	100%	1,373,355.15	51.59%	3,037,829.75	100%	750,957.19	24.72%
组合小计	2,662,045.73	100%	1,373,355.15	51.59%	3,037,829.75	100%	750,957.19	24.72%
合计	2,662,045.73	--	1,373,355.15	--	3,037,829.75	--	750,957.19	--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小计	498,216.46	18.72%	24,910.82	1,557,109.51	51.26%	77,855.47
1 至 2 年	737,209.03	27.69%	73,720.90	346,493.63	11.41%	34,649.36
2 至 3 年	303,793.63	11.41%	151,896.82	991,548.51	32.64%	495,774.26
3 年以上	1,122,826.61	42.18%	1,122,826.61	142,678.10	4.69%	142,678.10
合计	2,662,045.73	--	1,373,355.15	3,037,829.75	--	750,957.19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北京市财政局	非关联方	1,032,875.15	3 年以上	38.80%
远大能源利用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0,000.00	1 至 2 年	22.54%
北京博大开拓热力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6,000.00	1 年以内	3.23%
Immunodiagnostic Systems Ltd	非关联方	79,823.52	1 年以内	3.00%
湖南鑫卫医药电子商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	1 至 2 年	1.13%
合计	--	1,828,698.67	--	68.70%

5、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4,262,427.13	96.29%	11,789,160.87	98.33%
1 至 2 年	389,987.75	2.63%	197,106.07	1.64%
2 至 3 年	157,128.95	1.06%	2,854.72	0.03%
3 年以上	2,744.22	0.02%	0.00	0%
合计	14,812,288.05	--	11,989,121.66	--

预付款项账龄的说明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意大利威可集团	非关联方	9,362,421.00		
富耐连自动化系统(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33,230.80		
上海辉敦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8,000.00		
博洛尼旗舰装饰装修工程(北京)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1,708.07		
北京东方瑞澳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4,000.00		
合计	--	11,509,359.87	--	--

预付款项主要单位的说明

(3) 预付款项的说明

预付款项年末余额中无预付持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和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6、存货**(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4,228,480.90		14,228,480.90	9,293,786.17		9,293,786.17
在产品	14,088,846.09		14,088,846.09	8,827,487.43		8,827,487.43
库存商品	16,166,410.35		16,166,410.35	10,991,291.62		10,991,291.62
周转材料	1,817,370.63		1,817,370.63	1,366,841.30		1,366,841.30
合计	46,301,107.97		46,301,107.97	30,479,406.52		30,479,406.52

存货的说明

1. 本年内存货未发生跌价情形，故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2. 存货年末较年初增长51.91%，主要系新厂搬迁备货所致。

7、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待摊销房租		19,803.59
待抵扣进项税	3,231,032.38	127,272.13
预缴企业所得税	181,953.08	111,224.37
合计	3,412,985.46	258,300.09

其他流动资产说明

其他流动资产年末较年初增长1221.33%，主要系公司年末待抵扣进项税较多所致，已于2014年1月抵扣。

8、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03,036,249.54	598,977,816.01		71,910.22	701,942,155.3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58,683,633.83	544,208,439.84			602,892,073.67
机器设备	36,659,174.82	52,766,839.37		71,910.22	89,354,103.97
运输工具	6,228,329.00				6,228,329.00
其他设备	1,465,111.89	2,002,536.80			3,467,648.69
--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本期期末余额
二、累计折旧合计：	27,662,213.17		16,029,638.35	60,539.46	43,631,312.06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9,841,827.72		2,960,725.98		12,802,553.70
机器设备	12,178,580.52		12,452,606.27	60,539.46	24,570,647.33
运输工具	5,063,573.47		313,370.26		5,376,943.73
其他设备	578,231.46		302,935.84		881,167.30
--	期初账面余额		--		本期期末余额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75,374,036.37		--		658,310,843.27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8,841,806.11		--		590,089,519.97
机器设备	24,480,594.30		--		64,783,456.64
运输工具	1,164,755.53		--		851,385.27
其他设备	886,880.43		--		2,586,481.39
其他设备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75,374,036.37		--		658,310,843.27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8,841,806.11		--		590,089,519.97
机器设备	24,480,594.30		--		64,783,456.64
运输工具	1,164,755.53		--		851,385.27
其他设备	886,880.43		--		2,586,481.39

本期折旧额 16,029,638.35 元；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563,724,413.45 元。

9、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南区厂房建设项目	19,880,644.03		19,880,644.03	425,980,687.84		425,980,687.84
合计	19,880,644.03		19,880,644.03	425,980,687.84		425,980,687.84

(2)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期末数
------	-----	-----	------	--------	------	--------------	------	-----------	--------------	-------------	------	-----

南区厂房建设项目		425,980,687.84	157,624,369.64	563,724,413.45			32,195,331.20	16,969,724.35	7.8%	金融机构贷款、募股资金、其他	19,880,644.03
合计		425,980,687.84	157,624,369.64	563,724,413.45	--	--	32,195,331.20	16,969,724.35	--	--	19,880,644.03

(3) 在建工程的说明

1. 在建工程本年未发生减值情形，故未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2. 在建工程年末较年初下降95.33%，主要系公司南区厂房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从在建工程结转至固定资产所致。

10、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29,253,940.32	384,970.06		29,638,910.38
土地使用权	28,177,220.75			28,177,220.75
软件	1,018,719.57	384,970.06		1,403,689.63
专利权	58,000.00			58,000.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2,545,323.60	846,647.19		3,391,970.79
土地使用权	2,189,962.74	563,544.60		2,753,507.34
软件	297,360.86	283,102.59		580,463.45
专利权	58,000.00			58,000.00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6,708,616.72	-461,677.13		26,246,939.59
土地使用权	25,987,258.01	563,544.60		25,423,713.41
软件	721,358.71	101,867.47		823,226.18
专利权				
土地使用权				
软件				
专利权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6,708,616.72	-461,677.13		26,246,939.59
土地使用权	25,987,258.01	563,544.60		25,423,713.41
软件	721,358.71	101,867.47		823,226.18
专利权				

本期摊销额 846,647.19 元。

11、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601,421.53	1,238,582.50
职工薪酬	990,417.02	793,381.70
小计	2,591,838.55	2,031,964.2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的组成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报告期末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报告期末互抵后的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报告期初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报告期初互抵后的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91,838.55	17,036,569.30	2,031,964.20	13,367,984.48

12、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8,153,862.08	2,348,199.96			10,502,062.04
合计	8,153,862.08	2,348,199.96			10,502,062.04

资产减值明细情况的说明

13、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商业承兑汇票	0.00	0.00
银行承兑汇票	0.00	5,471,000.00
合计		5,471,000.00

下一会计期间将到期的金额 0.00 元。

应付票据的说明

应付票据年末较年初降低主要系公司以银行承兑汇票结算货款较少所致。

14、应付账款**(1)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75,638,695.65	83,340,852.64
1 至 2 年	47,980,089.08	306,555.20
2 至 3 年	142,822.69	19,679.42
3 年以上	2,109.42	28,205.13
合计	123,763,716.84	83,695,292.39

(2)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情况的说明

单位名称	金额	性质或内容	未偿还的原因
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44,324,994.14	工程款	未最终结算
中国中安消防安全工程有限公司	2,326,912.50	工程款	未最终结算
长沙远大建筑节能有限公司	750,000.00	设备款	未最终结算

15、预收账款

(1)预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年以内	3,735,501.91	2,015,738.54
1至2年	470,528.66	367,791.94
2至3年	338,075.86	73,817.94
3年以上	59,551.94	
合计	4,603,658.37	2,457,348.42

16、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820,322.40	49,076,003.99	47,600,455.00	7,295,871.39
二、职工福利费	3,934,788.31	2,988,470.61	2,636,425.61	4,286,833.31
三、社会保险费		9,874,912.92	9,874,912.92	
四、住房公积金		3,050,773.94	3,050,773.94	
六、其他		91,678.50	91,678.50	
合计	9,755,110.71	65,081,839.96	63,254,245.97	11,582,704.70

应付职工薪酬中属于拖欠性质的金额 0.00 元。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金额 91,678.50 元，非货币性福利金额 0.00 元，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补偿 0.00 元。

17、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3,734,760.42	5,837,379.24
消费税	0.00	0.00
营业税	0.00	0.00
企业所得税	1,637,441.85	4,137,069.70
个人所得税	406,407.21	225,686.55
城市维护建设税	261,433.23	408,616.55
教育费附加	186,738.02	291,868.96
水利基金	612.69	630.88
印花税	139.90	0.00
合计	6,227,533.32	10,901,251.88

18、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517,796.95	534,156.38

19、其他应付款

(1)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2,624,213.59	2,090,989.15
1 至 2 年	163,790.25	242,434.82
2 至 3 年	213,833.17	19,162.02
3 年以上	79,670.55	71,324.93
合计	3,081,507.56	2,423,910.92

20、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7,5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17,500,000.00	10,000,000.00

(2)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抵押借款	17,5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17,500,000.00	10,000,000.00

金额前五年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交通银行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2011 年 10 月 12 日	2014 年 03 月 25 日	人民币元			8,750,000.00		0.00
交通银行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2011 年 10 月 12 日	2014 年 09 月 25 日	人民币元			8,750,000.00		0.00
交通银行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2010 年 10 月 26 日	2013 年 10 月 25 日	人民币元			0.00		6,700,000.00
交通银行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2010 年 11 月 22 日	2013 年 11 月 22 日	人民币元			0.00		3,300,000.00
合计	--	--	--	--	--	17,500,000.00	--	10,000,000.00

21、长期借款

(1)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抵押借款	218,951,623.34	236,451,623.34
合计	218,951,623.34	236,451,623.34

(2)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单位：元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交通银行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2012年01月12日	2015年03月25日	人民币元	基准利率上浮30%		28,000,000.00		28,000,000.00
	2012年03月27日	2015年03月25日	人民币元	基准利率上浮30%		24,500,000.00		24,500,000.00
	2012年07月04日	2015年09月25日	人民币元	基准利率上浮10%		21,470,000.00		21,470,000.00
	2011年12月27日	2015年03月25日	人民币元	基准利率上浮30%		21,000,000.00		21,000,000.00
	2012年12月26日	2016年03月25日	人民币元	基准利率上浮10%		16,080,088.99		-
	2011年10月12日	2016年09月25日	人民币元	基准利率上浮30%		-		30,000,000.00
合计	--	--	--	--	--	111,050,088.99	--	124,970,000.00

2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化学发光项目	5,000,000.00	5,000,000.00
生化诊断酶制剂高密度发酵生产工艺的放大研究	1,500,000.00	1,500,000.00
生化诊断试剂阶梯计划项目	131,851.89	500,000.00
全自动化学发光免疫分析系统		480,000.00
合计	6,631,851.89	7,480,000.00

23、股本

单位：元

	期初数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53,600,000.00						153,600,000.00

24、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21,310,261.15			421,310,261.15
合计	421,310,261.15			421,310,261.15

25、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26,475,575.70	10,936,872.51		37,412,448.21
合计	26,475,575.70	10,936,872.51		37,412,448.21

本年盈余公积增加系本公司按《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按母公司净利润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26、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159,633,733.00	--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59,633,733.00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0,072,010.64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936,872.51	10%
应付普通股股利	19,968,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238,800,871.13	--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2013年4月19日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2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决定分配现金股利 1,996.80 万元，2013年6月实施该权益分派。

27、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343,630,223.37	317,073,827.29
其他业务收入		200,000.00
营业成本	126,606,324.69	119,615,934.48

(2)主营业务(分行业)

单位：元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生物、医药制品	343,630,223.37	126,606,324.69	317,073,827.29	119,604,734.48
合计	343,630,223.37	126,606,324.69	317,073,827.29	119,604,734.48

(3)主营业务(分产品)

单位：元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体外诊断试剂	292,863,717.49	83,890,300.03	271,174,324.60	80,218,251.01
生物化学原料	11,763,289.89	6,955,744.39	10,933,716.82	6,571,747.19
仪器	39,003,215.99	35,760,280.27	34,965,785.87	32,814,736.28
合计	343,630,223.37	126,606,324.69	317,073,827.29	119,604,734.48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单位：元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国内	341,550,964.53	125,098,715.68	316,684,525.93	119,499,487.79
国外	2,079,258.84	1,507,609.01	389,301.36	105,246.69
合计	343,630,223.37	126,606,324.69	317,073,827.29	119,604,734.48

(5) 公司来自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客户名称	主营业务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广州厚生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3,083,814.20	6.72%
浙江澳世嘉科技有限公司	16,705,927.29	4.86%
安徽三锦天润科贸有限公司	14,047,290.24	4.09%
青岛宝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1,397,306.45	3.32%
武汉市龙飞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8,835,102.51	2.56%
合计	74,069,440.69	21.55%

营业收入的说明

28、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10,000.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32,516.37	2,326,296.30	
教育费附加	1,594,654.55	1,661,640.21	
合计	3,827,170.92	3,997,936.51	--

营业税金及附加的说明

29、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7,827,369.79	17,213,304.62
业务及差旅费	8,291,840.45	8,768,927.65
折旧摊销费	5,130,357.23	2,262,710.72
交通运输费	1,743,760.08	1,637,064.68
业务宣传费	1,192,767.22	1,491,223.42
其他各明细	3,700,138.69	3,500,864.44
合计	37,886,233.46	34,874,095.53

30、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费	24,379,738.34	23,089,796.43
职工薪酬	19,454,003.90	14,308,231.92
办公费	2,531,008.75	1,808,442.47
费用性税金	2,316,153.90	689,969.64
折旧摊销费	1,653,489.17	1,943,249.58

业务及宣传费	809,029.79	1,229,287.50
其他各明细	3,502,233.79	1,928,640.70
合计	54,645,657.64	44,997,618.24

31、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611,721.90	2,196,241.49
利息收入	-8,035,315.10	-1,678,354.18
汇兑损失	-1,578,753.94	-344,579.45
银行手续费	53,492.38	167,808.48
合计	-6,948,854.76	341,116.34

3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2,348,199.96	2,398,151.52
合计	2,348,199.96	2,398,151.52

33、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71,182.89	
政府补助	2,929,305.11	3,368,507.00	
其他	80,293.50	142,011.12	
合计	3,009,598.61	3,781,701.01	

营业外收入说明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是否属于非经常性损益
开发区财政局纳税奖励	1,000,00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递延收益转入	78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递延收益转入	68,148.11		与资产相关	是
科技局拨科技创新专项资金款	58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全自动化学发光免疫分析系统	32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北京商务委员会中小开拓资金	142,157.00	309,874.00	与收益相关	是
财务结算中心博士后补助款	30,000.00	4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北京中关村企业信用促进会补贴款	6,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北京医疗器械检验所补助款	3,000.00	8,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上市奖励资金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发改局保增长奖励		718,750.00	与收益相关	是
重点实验室认证专项补助资金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北京市经济信息化委员会工业保增长奖励款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2012 海外市场拓展补助		74,733.00	与收益相关	是
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申请资助款		17,15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合计	2,929,305.11	3,368,507.00	--	--

34、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1,370.76	8,220.79	
其他	5,200.00	92.19	
合计	16,570.76	8,312.98	

营业外支出说明

35、所得税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8,746,383.02	17,693,161.70
递延所得税调整	-559,874.35	-1,157,888.57
合计	18,186,508.67	16,535,273.13

36、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	2013年度	2012年度
P0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0,072,010.64	98,287,089.57
P0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107,527,696.97	95,084,057.07
S0期初股份总数	153,600,000.00	115,200,000.00
S1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	-
Si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	38,400,000.00
Sj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	-
Sk报告期缩股数	-	-
M0报告期月份数	12.00	12.00
Mi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年末的累计月数	-	10.00
Mj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年末的累计月数	-	-
S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153,600,000.00	147,200,000.00
基本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72	0.67
基本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70	0.65

$$\text{基本每股收益} = P0/S, S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37、现金流量表附注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政府补助	2,081,157.00
其他	68,218.75
合计	2,149,375.75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销售费用	14,215,249.54
管理费用	12,551,402.44
保证金及其他	58,692.38
合计	26,825,344.36

(3)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利息收入	8,035,315.10
合计	8,035,315.1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	----

(5)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信用证及票据保证金	1,056,841.00
合计	1,056,841.00

3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10,072,010.64	98,287,089.57
加：资产减值准备	2,348,199.96	2,398,151.5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6,005,364.99	8,108,391.00
无形资产摊销	846,647.19	739,269.6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370.76	-262,962.1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423,593.20	173,307.8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59,874.35	-1,157,888.5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821,701.45	-1,931,623.3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214,611.64	-76,303,089.7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17,798.85	27,804,995.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446,014.05	57,855,641.3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327,462,994.69	430,835,254.6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30,835,254.66	41,734,265.3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3,372,259.97	389,100,989.30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现金	327,462,994.69	430,835,254.66
其中：库存现金	54,805.38	41,446.8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27,408,189.31	430,793,807.8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7,462,994.69	430,835,254.66

39、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年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由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追溯调整等事项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北京迈迪卡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民营	北京市	孙茜		50 万元	36.75	36.75	沈广仟、孙茜夫妇	77545130-9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北京迈迪卡科技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成立时间：2005 年 5 月 24 日

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50 万元

法定代表人：孙茜

住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西环南路 18 号 A 座 151 室

营业执照号：110302008376962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主营业务：除持有利德曼 36.75% 股权外，无实质性经营活动。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组织机构代码
北京阿匹斯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沈广仟	生产化学试剂	200 万元	100%	100%	69500193-0

3、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北京迈迪卡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	77545130-9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2月20日限售股份解除之前，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售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前与及其一致行动人刘兆年分别持有本公司股份 2.50%、2.88%，合计 5.38%	71451795X

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的说明

4、关联方交易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体外诊断试剂	市场价	2,578,359.85	0.88%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上市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预收款项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47.60	

九、或有事项

1、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2、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其他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承诺事项

1、重大承诺事项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前期承诺履行情况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十一、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	3,871,738.41	2.69%			3,203,579.03	2.49%		
组合 2	139,917,553.27	97.31%	8,881,921.13	6.35%	125,573,848.72	97.51%	7,255,230.76	5.78%
组合小计	143,789,291.68	100%	8,881,921.13	6.18%	128,777,427.75	100%	7,255,230.76	5.63%
合计	143,789,291.68	--	8,881,921.13	--	128,777,427.75	--	7,255,230.76	--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其中：	--	--	--	--	--	--
1年以内小计	128,913,853.54	92.14%	6,445,692.68	121,749,357.51	96.95%	6,087,467.90
1至2年	8,724,787.94	6.24%	872,478.79	2,632,408.28	2.1%	263,240.83
2至3年	1,430,324.26	1.02%	715,162.13	575,121.80	0.46%	287,560.90
3年以上	848,587.53	0.6%	848,587.53	616,961.13	0.49%	616,961.13
合计	139,917,553.27	--	8,881,921.13	125,573,848.72	--	7,255,230.76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账款中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武汉市龙飞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134,871.85	1 年以内	6.35%
安徽三锦天润科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952,881.28	1 年以内	6.23%
南宁艾米德仪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666,511.60	1 年以内	5.33%
南昌华安医检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5,722,133.18	1 年以内	3.98%
郑州思迈尔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840,072.19	1 年以内	3.37%
合计	--	36,316,470.10	--	25.26%

(3)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阿匹斯	子公司	3,871,738.41	2.69%
合计	--	3,871,738.41	2.69%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1	890.56	0.03%						
组合 2	2,640,109.24	99.97%	1,359,018.69	51.48%	3,016,103.26	100%	743,599.46	24.65%
组合小计	2,640,999.80	100%	1,359,018.69	51.46%	3,016,103.26		743,599.46	24.65%
合计	2,640,999.80	--	1,359,018.69	--	3,016,103.26	--	743,599.46	--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	--	--	--	--	--
1 年以内小计	490,216.46	18.57%	24,510.82	1,549,319.48	51.37%	77,465.97
1 至 2 年	737,209.00	27.92%	73,720.90	346,493.63	11.49%	34,649.36
2 至 3 年	303,793.63	11.51%	151,896.82	977,612.05	32.41%	488,806.03
3 年以上	1,108,890.15	42%	1,108,890.15	142,678.10	4.73%	142,678.10

合计	2,640,109.24	--	1,359,018.69	3,016,103.26	--	743,599.46
----	--------------	----	--------------	--------------	----	------------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北京市财政局	非关联方	1,032,875.15	3 年以上	39.11%
远大能源利用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0,000.00	1 至 2 年	22.72%
北京博大开拓热力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6,000.00	1 年以内	3.26%
Immunodiagnostic Systems Ltd	非关联方	79,823.52	1 年以内	3.02%
湖南鑫卫医药电子商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	1 至 2 年	1.13%
合计	--	1,828,698.67	--	69.24%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阿匹斯	成本法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100%	100%				
合计	--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	--	--			

长期股权投资的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336,004,159.30	310,434,633.62
其他业务收入		200,000.00
合计	336,004,159.30	310,634,633.62
营业成本	122,390,371.09	116,718,573.95

(2)主营业务(分行业)

单位：元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生物、医药制品	336,004,159.30	122,390,371.09	310,434,633.62	116,707,373.95
合计	336,004,159.30	122,390,371.09	310,434,633.62	116,707,373.95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单位：元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体外诊断试剂	292,863,717.49	83,890,300.03	271,174,324.60	80,218,251.01
生物化学原料	4,137,225.82	2,739,790.79	4,294,523.15	3,674,386.66
仪器	39,003,215.99	35,760,280.27	34,965,785.87	32,814,736.28
合计	336,004,159.30	122,390,371.09	310,434,633.62	116,707,373.95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单位：元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国内	333,924,900.46	120,882,762.08	310,045,332.26	116,602,127.26
海外	2,079,258.84	1,507,609.01	389,301.36	105,246.69
合计	336,004,159.30	122,390,371.09	310,434,633.62	116,707,373.95

(5) 公司来自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广州厚生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3,083,814.20	6.87%
浙江澳世嘉科技有限公司	16,705,927.29	4.97%
安徽三锦天润科贸有限公司	14,047,290.24	4.18%
青岛宝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1,397,306.45	3.39%
武汉市龙飞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8,835,102.51	2.63%
合计	74,069,440.69	22.04%

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09,368,725.11	97,763,859.68
加：资产减值准备	2,242,109.60	2,350,310.2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5,981,565.63	8,071,299.03
无形资产摊销	846,647.19	739,269.6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370.76	-262,962.1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409,785.69	221,175.2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35,907.76	-1,117,769.9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583,938.99	-1,921,689.6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751,496.23	-72,129,258.3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18,859.54	23,743,501.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650,430.08	57,457,735.0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322,141,692.73	427,313,942.4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27,313,942.47	38,657,103.7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5,172,249.74	388,656,838.77

十二、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1,370.7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 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929,305.1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5,093.50	
减：所得税影响额	448,714.18	
合计	2,544,313.67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为经常性损益项目，应说明逐项披露认定理由。

适用 不适用

2、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单位：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本期数	上期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按中国会计准则	110,072,010.64	98,287,089.57	851,123,580.49	761,019,569.85
按国际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单位：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本期数	上期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按中国会计准则	110,072,010.64	98,287,089.57	851,123,580.49	761,019,569.85
按境外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3、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单位：元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66%	0.72	0.7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34%	0.7	0.7

4、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不适用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经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2013年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五、其他相关资料。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兴海路5号公司证券事务部。

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沈广仟

2014年3月20日